

【论 文】

“中国本部”概念的起源与建构：1550年代至1795年¹

陈 波²

内容提要：“中国本部”是后世对西班牙文 *la propia China*、拉丁文 *Sinae Propriae* 和英文 *China proper* 等的中文翻译。它们于十六至十八世纪在欧洲起源并逐步得以塑造、成型，其土壤是欧洲的血亲专属观和族性地理观，以族性本部国度和族性国度“自身”为概念先导。本部概念的实质是族性本部，以民族-国家为理想归宿。欧洲作者最先把它运用于理解文化、族性混杂的中国，以减域型的方式构造出“中国本部”；随后以反向的增域型途径用于理解欧洲诸国。西方作者建构“中国本部”概念的方法包括初级比附、甄别原则挪用和概念倒栽等；其所指随时代的不同而发生变化。

关键词：血亲专属 族性地理 中国本部 减域型 增域型

到目前为止，影响中国极大而国人知之极少的西方概念，恐非“中国本部”莫属。马戎曾把它列入影响中国当前国家建构的一百个问题之列。³但有关这个概念的来源，却不甚清晰。目前学界有三种截然不同的意见。第一种意见来自顾颉刚。1939年时他曾推测“中国本部”概念来自日本，而西方则是受到日本的影响而沿用之⁴。第二种意见是国内学者根据美国学界的说法，即英国人威廉·温特博特姆（William Winterbotham）在1795年已经用过这个概念，由此默认它起源于欧洲⁵。第三种意见来自美国学者何汉理。他曾提出“中国本部”概念是西方地理学者受到中国历史上区隔本部与藩属的影响而提出。这就把该概念的始作俑者归为中国。⁶持相似看法的还有周锡瑞。

近来笔者发现日文的“支那本部”是明治维新时代才译自欧洲概念的，属于族性地理学范畴；但它在日本中心主义的形塑之下，在日文中有另类的生命史；日文概念极大地影响到东亚的近代史。遗憾的是该文侧重讨论“支那本部”概念在日文中的历史，对其欧洲源头只是点到为止⁷。仍然有待回答的问题包括：欧洲文献是怎样塑造该概念的呢？它与欧洲的民族-国家意识形态和欧洲扩张有着怎样的关联？其意涵为何？本文将抛砖引玉，尝试回答这些问题。

假设何氏全面了解中国学者的天下观和夷夏之辨，不会贸然得出上述结论：即便西方地理学者受到中国传统的影响，他们也是在欧洲文化背景和观念中受到中国观念影响的。事实上，绝大多数西方汉学/中国研究学者最缺乏的就是从中国的视角来分析问题⁸。何汉理所论是晚近西方汉学（Sinology）或知纳⁹研究（China Studies）中常见的“概念倒栽”现象，即把本来是欧洲现代

¹ 本文刊载于《学术月刊》2017年第5期，

² 作者为四川大学中国藏学研究所、人类学研究所副教授。

³ 马戎，《关于当前中国民族问题研究的100个思考题》，《西北民族研究》2013年2期第23页。

⁴ 顾颉刚：《“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益世报》1939年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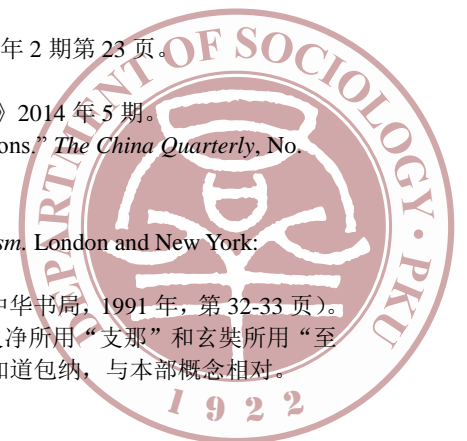
⁵ 张殿清、郑朝红：《西方汉学著作对中国版图的误解与曲解》，《吉林大学学报》2014年5期。

⁶ Harding, Harry. “The Concept of ‘Greater China’, Themes, Variations and Reservations.”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36, Special Issue, Greater China (Dec., 1993), pp. 660-686.

⁷ 陈波：《日本明治时代的中国本部概念》，《学术月刊》2016年7期。

⁸ Gu, Ming Dong. 2013. *Sinologism: An Alternative to Orientalism and Postcolonialism*.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⁹ 这个词是艾儒略最早使用的（艾儒略著，谢方校释：《职方外纪校释》，北京：中华书局，1991年，第32-33页）。艾氏精通汉文，在将 *China* 译音的时候，显然对用词是有考虑的。这个词比义净所用“支那”和玄奘所用“至那”更接近中国这个词的意思。我臆测性地认为，知纳的意思是知道容纳、知道包纳，与本部概念相对。



早期提出用以理解中国的概念，说成是中国士人自己本有的，以此论证欧洲概念的合法性。这一做法的认识论基础是假定中国与欧洲同质，有类似欧洲的血缘族性地理的观念。实际上“中国本部”基于欧洲的民族-国家观念，其核心是民族本部这一族性地理观，所以始作俑者不应该归为以文化为标准的中国古人¹。合乎逻辑的解释是：欧洲学者对中国知识体系进行选择理解²，在自身学术传统中发明“中国本部”概念。但具体是怎样发明的呢？

本文认为，China proper 之成立，依赖于欧洲学者分别推进对其两个构成部分即 China 和 proper 的解释，最终在某个时间点上结合。这跟欧洲自然法阶段的所有权法与民族法以及欧洲观念与中国体系的接触史密不可分。

早在 1585 年，门多萨在西班牙文著作《大中华王国最著礼俗风物史记》中就已经提出中国本部（la propia China）的概念³，在欧洲的本部概念史中是最早的；我们若要理解这个概念，不能在中国文献中去寻找根源；相反，欧洲的历史图景才是该概念的土壤。本文考察的材料大多是英文，这其中的大部分又是译自其他语文如西班牙文、法文和拉丁文等；译本受原文所用概念的影响显而易见；本文不涉及这些材料所谈的时代，而只管译本所出的时代，并就此假定欧洲诸语种在“本部”意义的结构上是一致的。本文既研究这种结构，也专注于“中国本部”概念在这一结构中诞生的历史。

十六世纪英文中的本部概念

英文“本部”（proper）是十三世纪后半期从法文 propre 借来，起源于拉丁文 proprius。十四、十五世纪的英语文献中，基本上是法文的形式起宰制作用；十六世纪英文形式渐多，并在 1560 年代之前与法文互用；自 1560 年代开始，英文形式逐渐占据主导；1570 年后较少出现法文，尽管它到十七世纪依旧存在⁴。

在维宏（John V éron, ? -1563）所编的拉丁-英文字典 1575 年版中，本部的词根是指亲属关系和血亲遗传性（gene）内在关系，对每个人或事物来说都具有的特定关系。⁵换句话说，它首先是指某个群体在血亲遗传或血缘上所具有的、跟其他群体区别开来的那些自然而本质性的关系，所以它的实质是血缘或血亲遗传关系。它有两个意义丛：一是指领属关系，比如“内在的、本质的”，衍生出所有权关系如“某人自己所有的东西”（one's own）⁶等意思，因而跟“自己的（own）”和“自身（itself）”概念同义；我们熟知的“财产”（property）概念正是奠基于此意涵；二是指伦理关系，比如“合适的、恰当的”、“特定的、特别的”，其反义词分别是“不合适的、不恰当的（improper）”和“共同的、普通的（common）”；伦理关系衍生出求真关系的意涵，比如“真正的”、“名副其实的”等。1568 年特维（1502-1590）《新发现的世界》（英译本）说“人们把许多东西加到托勒密的著作中，以便一看列表就认为是他自己的。”⁷特维的意思是后人附加的东西并非真正是托勒密的。

从语法上来说，第二类意义丛可以有比较级和最高级，如“更合适的”、“最合适的”（the most

¹ Joniak-Lüthi, Agnieszka. *The Han: China's Diverse Majority*.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15. Pp. 19-34, esp. 27, 34.

² Mungello, David E. *Curious Land*. Hawaii: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89. P.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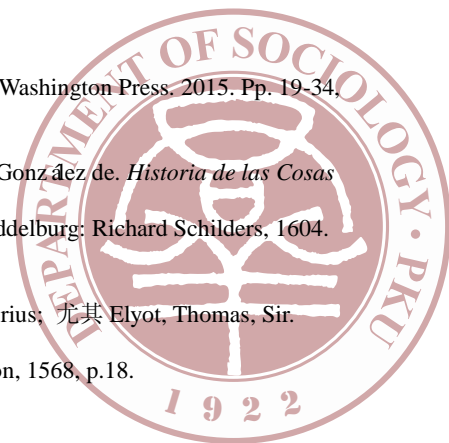
³ 门多萨：《中华大帝国史》，北京：中华书局，1998 年第 376 页；Mendoza, Juan González de. *Historia de las Cosas má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yno de la China*. Rome, 1585. P.402.

⁴ Broughton, Hugh. *An Advertisement of Corruption in Our Handling of Religion*. Middelburg: Richard Schilders, 1604. Pp.9, 17, 19, 42.

⁵ V éron, John. *A Dictionary in Latine and English*. London, 1575. P.P.R.

⁶ Elyot, Thomas, Sir. *The Dictionary of Syr Thomas Eliot Knyght*. Londini, 1538. proprius, 尤其 Elyot, Thomas, Sir. *Bibliotheca Eliotæ*. Londini: In officina Thomae Bertheleti. 1542. Proprius.

⁷ That is properly of him. Thevet, André *The new found worlde, or Antarctike*. London, 1568, p.18.



proprest)¹。自然法是两类意义丛的指导原则。英格兰逻辑学者威尔逊(1524-1581)甚至将两类关系赋予实践的意涵,从而将它们连接起来: *proprium* 指的是永远专属于某一范畴的自然的行为方式和倾向,也可以通过转变的方式而获得类似属性²。

按涂尔干、莫斯、列维-斯特劳斯和萨林斯等人的意见³,分类关系基于社会本身的逻辑关系结构,是先有的。领属关系表示事物或范畴之间的关系,是社会-文化分类的体现,因此具有基础的位置;所有权关系是对领属关系作的限定,带着欧洲地方的典型特色,尤其是罗马法所作的限定,因而包含于领属关系之中。伦理关系是对这一基本关系的价值评判,求真关系是对事物或范畴之间的领属关系是否存在的判定,皆不涉及领属关系即社会-文化分类体系本身,所以在逻辑关系上晚于后者。这两个意义丛的基本意涵在十六、十七世纪的写作中得到广泛运用。本文将侧重于对第一类意义丛的探讨。

“本部”最初的词性是形容词和副词,跟所修饰、限定的名词有两种关系:一种是在名词前面作形容词,一种是在名词后面作副词。它在句中的位置决定其词性。不过在欧洲文献中,它在句中的位置或词性不是语法问题,而是一个历史过程。大体上说,1570年代前期之前它作为形容词居多;此后则作为副词后置于名词渐多。这个转折时期有两个作者的译著或著作可以作为代表:格弗拉和博斯维尔。法国学者格弗拉(1481-1545)著作英译本1568年版中大量使用“某人自己的本(……)”(*owne proper*)这种表达格式,其中以“他自己的本(……)”(*his own proper*)”表达式最多⁴。1572年博斯维尔(?-1580)在研究纹章的著作中普遍把它置于名词后,以表达某物是“真正的”之意⁵。进入十七世纪后,后置的情况显著增多。

这个历史变化使该词出现重大的意义转向:它从修饰限制的角色,转变为名词,与原来所修饰限定的名词平行,进而为其他副词和形容词如“自己的”等所修饰、限制。它的名词义项也可能是省略它所修饰限制的名词以后,自身名词化而出现的。如泽力(1498-1563)说:“我们学习一门奇异的语言,绝不会如我们学习自己的(*our proper*)那般掌握得好”⁶。这里省略的显然是它原本修饰限制的“语言”一词,它开始起指代名词的作用。此外,英格兰的基督教仪式中,教会用它来跟一般会众(*ordinary*)或一般经典区别开,以说明某些仪式的特定参与者或特定经典⁷。这个义项显然是省略它所修饰限制的名词后造成。它的名词化使得“中国本部”(China proper)这样的表达法得以成立。

它跟两类形容词有过固定的搭配关系:1,自己的(*own*)、私人的(*private*);2,自然的(*natural*)、真正的(*true/truely*)、适当的(*due*)、特殊的(*peculiar/ special*)、完美的(*perfect*)、严格的(*strict*)等,共同修饰限定名词。前者突出专有领属关系,最常用;后者用于说明这种关系的伦理性质。当它跟“自己的”合用,起加重语气的作用,博纳尔(1500?-1569)的用法“他自己的或专属的权力”(*his proper or owne power*)清晰地表明这一点⁸。1564年卡维戴尔(1488-1568)也用过“永远是我们自己特有的和专有的财产(*bee oure owne peculiar and proper possession for euer*)”;但这

¹ Wilson, Thomas. *The Rule of Reason*. London: Richard Grafton. 1551. P.17. Watson, Henry. *The Hystory of the Two Valyaunte Brethren Valentyne and Orson, Sonnes Vnto the Emperour of Grece*. London. 1555. P. 150.

² Wilson, *The Rule of Reason*. 1551. p. 17.

³ 涂尔干、莫斯,《原始分类》,汲喆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列维-斯特劳斯,《图腾制度》,渠敬东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萨林斯,《文化与实践理性》,赵丙祥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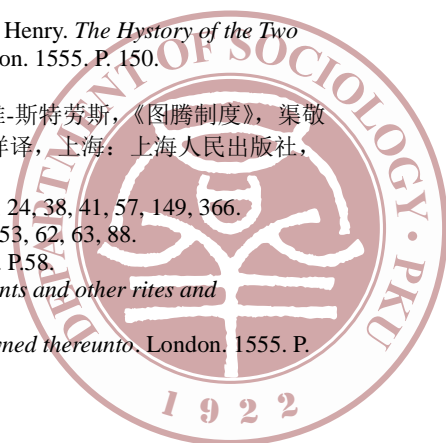
⁴ Guevara, Antonio de, Bp. *The Dial of Princes*. London: Richarde Tottill, 1568. Pp. 6, 24, 38, 41, 57, 149, 366.

⁵ Bossewell, John. *Workes of Armorie*. London: Richardi Totelli, 1572. Pp. 45, 46, 48, 53, 62, 63, 88.

⁶ Gelli, Giovanni Battista. *The fearfull fansies of the Florentine couper*. London. 1568. P.58.

⁷ Church of England. *The booke of common prayer, and administration of the sacraments and other rites and ceremonies of the Church of England*. London. 1603. P.8.

⁸ Bonner, Edmund. *A profitable and necessary doctrine with certayne homelyes adioyned thereunto*. London. 1555. P. 22.



些情况下“own”与“proper”是并列与互补的关系，或可选一的关系。¹

与本部相对的概念包括（1）陌生的、陌生者、野蛮人（strange, stranger, savages），如说“对待异域（strange lands）之残暴，远不如对待自己的本土（their owne propre landis）那般，在这方面所有的暴君都远不如罗马暴君”²；（2）借用的和隐喻的（borrowed and metaphorical），如说：“经书上对瘟疫的命名有许多，有些是本有的，有些是借用的和隐喻的”³；（3）共同/相同的（commune/common），如说他们“既没有共同的也没有自己的财产”⁴等；这些概念更清晰地突出“本部”的本义，如陌生的土地/国度跟自己的本王国相对，二者具有完全不同的性质。这些相对的概念对照性地衬托出“本部”要说明的专有领属关系，即自己或本部所有的、非共享的、非借用的事物。换句话说，“本部”正是要抗拒这些相对概念所表达的意思；这种抗拒是关于本质纯洁的理想跟混合性现实之间矛盾的体现。其时欧洲诸社会和欧洲人接触到的异域社会，其历史现实是持续混杂而多元的，但欲图对这种混杂现实加以同质化的想法（“本部”思想）和行动，也一直在进行当中。因此，这是欧洲的一个对抗性逻辑，也是对抗性历史事实：逻辑和事实互为延展。毋宁说，欧洲的历史就是这个对抗性逻辑展开的过程，在欧洲史上书写出民族-国家、种族主义和社会进化论等，和它们的反面：比如博爱、平等和跨民族-国家的联盟等。

血亲专属：欧洲从血亲到民族-国家的专属观念

对欧洲作者来说，专有领属关系来源于血亲关系，而后者产生真正的亲人⁵，比如同一个父亲、来自同一个祖先的子孙⁶；他们把儿子看做父亲真正的存在⁷。格弗拉用过“你自己真正的母亲”、“她真正的舅舅/叔叔”、“他们自己真正的生命（their owne propre lyfe）”⁸等；华生（大约十六世纪前期）《瓦伦汀兄弟史》译本 1555 年版中用过“我真正的兄弟”、“我自己真正的孩子”、“他真正的外甥”、“我真正的女儿”、“我真正的世系”等，甚至“你们是我真正的外甥，是我真正的血缘关系”、“我真正的外甥，我真正的血脉”；有时他会加上“自然的”这个修饰词，如“他真正的、自然的父亲/兄弟”、“他真正的、自然的父亲”（his propre father naturall）等。这些都是针对非血亲关系的，比如他说“国王非常爱他，一如他应该做的，因为他是他真正的外甥，但他不知道。”⁹

罗马帝国皇帝图拉真（98-117 年在位）打败达契亚国王德切巴尔后，与之订约，并将其儿子

¹ Coverdale, Miles. *Certain most godly, fruitful, and comfortable letters of such true saintes and holy martyrs of God*. London. 1564. P.625. 有一个例外是，1605 年维乐松（1500?-1571）德文著作谈到阿拉伯人对头痛的分类时说，根据病因不同，其性质和痛感也不同，有四种病因；英译本所用词汇是：“特定的、本身的、主要的和普遍的”（in particular, proper, principall or vniuersall affections）。这四个分类显然是同类并列，并没有互相说明的意思。见 Wirsung, Christof. *The general practise of physicke conteyning all inward and outward parts of the body*. Londini. 1605. P. 30.

² Guevara, Antonio de, Bp. *The Golden Boke of Marcus Aurelius Emperour and Eloquent Oratour*. Londini. 1537. P. 47. See also Leroy, Louis. *Of the Interchangeable Course*. Trans. by R.A. London. 1594, p.81; Drake, Francis. *Sir Francis Drake revived*. London. 1653. P. 93.

³ Holland, Henry. *Spirituall preseruatiues against the pestilence*. London. 1603. Pp. 32-33.

⁴ Becon, Thomas. *The reliques of Rome contayning all such matters of religion, as haue in times past bene brought into the Church by the Pope and his adherentes*. London. 1563. P. 215; Casas, Bartolomé de las. *The Spanish colonie*. 1583. P.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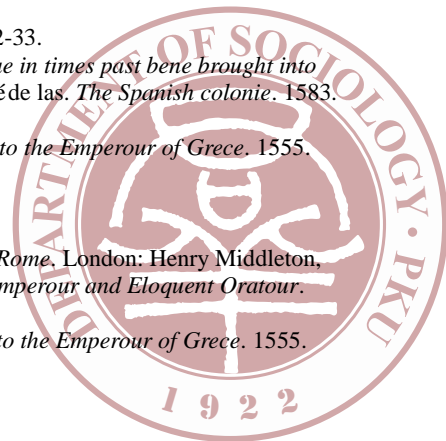
⁵ Watson, *The Hystory of the Two Valyaunte Brethren Valentyne and Orson, Sonnes Vnto the Emperour of Grece*. 1555. Pp. 21, 150, 199-200.

⁶ Polybius. *Historiae*. London: Henry Bynneman. 1568. P. 121.

⁷ Wilson, Thomas. *The Rule of Reason*. London: Richard Grafton. 1551. P.29.

⁸ Guevara, Antonio de, Bp. *A Chronicle, Conteyning the Liues of Tenne Emperours of Rome*. London: Henry Middleton, 1577. Pp. 37, 341; Guevara, Antonio de, Bp. *The Golden Boke of Marcus Aurelius Emperour and Eloquent Oratour*. Londini. 1537. Pp. 66, 113.

⁹ Watson, *The Hystory of the Two Valyaunte Brethren Valentyne and Orson, Sonnes vnto the Emperour of Grece*. 1555. Pp. 21, 60, 65, 120, 68, 150; 108, 178.



带回罗马作为人质。格弗拉说图拉真日后并没有把他当做囚犯，而是当作“他自己真正的儿子（his owne proper sonne）。”二十个月后，孩子在罗马死去，图拉真非常悲痛，好像那就是他自己真正的儿子和继承人那般。图拉真的部将塞维鲁斯在攻打阿拉伯半岛的 Athrabanos 王国都城时军中得瘟疫，死去不少人，大家都认为其中一位是塞维鲁斯的堂亲，但从他巨大的悲伤和泪如雨下来看，原来是他自己真正的骨肉（be of his owne proper fleshe）¹。

显然欧洲诸国的概念中，说到“真正的”血亲关系时，意味着有跟这一关系相应的专有情感乃至权利和义务，如继承权和土地所有权等，区别于拟制亲属关系。比如自己真正的孩子应该像正确温柔地对待；真正的兄弟相互间就应该有相应的爱；对真正的外甥委以重任，如充作信使，呈递重要的信件；儿子对真正的父亲有合理的需求，不能背叛自己真正的父亲，否则这样的人是无法为人所信任的。²父亲应当爱自己的孩子一如自己，其他的则如草芥。但这样的血亲间经常发生战争，如不列颠人和他们的邻居，尚且不是外族的入侵和战争³。

凡用法律剥离这种血亲关系即意味着除去相关权利⁴。君主继承自己的祖业天经地义，也有自己最合适的继承人⁵。在欧洲作者看来，欧洲如此，中国亦是如此⁶。1587年莱特福特记载英格兰历史上国王亨利一世与安瑟蒙（Anselme）竞争王位时，为他在自身版图内所具有的权威之充足进行辩护，其理由即在于子承父业的天然王权合法性⁷。埃斯卡兰特、门多萨和利玛窦等人都在天然合法的意义上注意到中国君主实行父系继嗣。⁸

基于所有权领属关系的可以是个体的，也可以是许多个体组成的群体的。如阿戈斯塔说过“他自己的本质属性”（his owne proper nature），而德国学者孟斯特的《新印度记》英译本中曾用过“他们本来的名字”（theyr proper names）。格洛斯特郡公爵为其兄爱德华国王杀死国王亨利六世后，他们以残暴对抗，以自己的血（their proper blood）玷污自己的手。⁹

在欧洲现代早期的思想中，沟通专属血缘、民族、地域和国度等的一个核心要素是君主：他是各种社会性关系和要素的聚合点。十六世纪中期以后，欧洲的君权开始遭受质疑¹⁰，此后在君主专有/君主主权向民族专有/民族主权的缓慢转换过程中，君主属于本族，是本族的君主这个观念起着过渡性作用。如君主龙兴之地即是其本部或本镇（a proper town）：后者是以建镇者的名字命名，如托马斯镇即托马斯·安东尼在克尔肯尼县（爱尔兰）所建并由其后嗣拥有，即称本镇或祖镇；¹¹哈尔镇是英格兰君主自己的本镇¹²等。进入清朝后，欧洲作者即据此为大清皇帝找出其族性本部。

血亲专属意义衍生和扩展为语言、民族和领土/国度专属等。首先，在十六世纪的著作中，语言是最容易带上专属领属关系的。比如西娄兹在字典中这样界定英语：始于自己本国或本地的

¹ Guevara, *A Chronicle*, 1577. Pp. 37, 40, 311.

² Watson, *The Hystory of the Two Valyaunte Brethren Valentyne and Orson, Sonnes vnto the Emperour of Grece*. 1555. Pp. 21, 60, 233, 199-200, 206, 197, 199-200.

³ Guevara, Antonio. *The dial of princes*. London. 1568. P. 149. Polybius. *Historiae*. London. 1568, p. 121.

⁴ Polybius. *Historiae*. 1568. P. 114.

⁵ Parker, Henry. *The True Portraiture of the Kings of England*. London: R.W. 1650. Pp. 10, 13, 15.

⁶ Drake, Francis. *The vworld encompassed*. London. 1628. P. 93.

⁷ Lightfoot, William. *The Complaint of England*. London: John Wolfe. 1587. P.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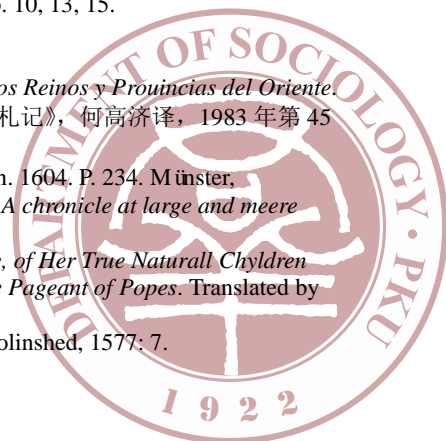
⁸ Escalante, Bernardino de. *Discurso de la Navegacion que los Portugueses Hazen à los Reinos y Prouincias del Oriente*. 1579. P.31; 门多萨：《中华大帝国史》1998年第16页；利玛窦：《利玛窦中国札记》，何高济译，1983年第45页。

⁹ Acosta, Jos éde. *The naturall and morall historie of the East and West Indies*. London. 1604. P. 234. Münster, Sebastian. *A treatyse of the newe India*. London. 1553. Pp. 60, 90. Grafton, Richard. *A chronicle at large and meere history of the affayres of Englande and kinges of the same*. London. 1569. p. 713.

¹⁰ Anon. *Certayne Questions Demanded and Asked by the Noble Realme of Englande, of Her True Naturall Chyldren and Subiectes of the Same*. London: Myles Hogherde. 1555. Pp. 4-5; Bale, John. *The Pageant of Popes*. Translated by I. S. London: T. Marshe, 1574. P.16.

¹¹ *The Historie of Irelande from the First Inhabitation Thereof, vnto the Yeare 1509*. Holinshed, 1577: 7.

¹² J.T. *The Traytors Perspective-glass*. London: H. B. 1662. P. 10.



粗俗语言，即国语或英语，是**自己的**特殊语言¹；拜尔（1495-1563）也说英语仅仅是英国人**自己**的语言²；类似的理解及于罗马城的罗马人和加尔各答人等：其地方音调或语言对当地人来说是适合的和特定的³。林赛说，罗马人自己的语言就是奎克语（*Quhilk*），不是希伯来语等，而拉丁文就是他们自己的文字⁴。耶稣会士拉斯特说，每个国度都因专属而特定的语言相互区分开；读宗教经文时，如果用拉丁语对英国人或英语对威尔士人，设若不算大错的话，那么威尔士人是用自己的母语来读，还是让其学习英语呢？对爱尔兰人、北方人和康沃尔人来说，又该如何呢？没救的，每一种语言都必须用自己的母语来书写仪式书⁵。这是一个经学问题；但在探讨这一问题中，对民族专属语言的强调无疑增强。不仅经学是如此，艺术的传播也是指艺术家们把艺术作品从别的语言翻译为自己的专属语言⁶；他们除了自己的专属语言，还会并且熟悉别的，如朱厄尔提到迦拉太人除了自己的特殊语言（*Propriam linguam*）外，还会希腊语，这是地中海东边的一些国度和民族中讲的，对他们来说并不陌生；这门习得的语言是所有科学的语言，使他们能够从一个国度旅行到另一个国度，恰好比在西边，拉丁语在所有民族中所起的作用那般；但他认为绝大部分高地人、耕地者、牧人和妇女的简单大脑无法忍受两种语言。⁷这显然是精英主义思想。

所有的民族、每个国度、各地都因专属、自然而特定的语言而相互区分开。语言不通，即为异人。每个民族都有自己专属的语言和方音，使徒在传教中应该用他们的语言和方音来传教；所以亨利国王才在死之前为臣民计，将《圣经》译为英语⁸。理查逊谈到整个西班牙民族共通的语言是卡斯提语，或粗俗的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则是跟卡斯提语和法语混合，一如其民；加泰罗尼亚语，是加泰罗尼亚人和瓦伦西亚王国居民的语言；巴斯克语（*Basquish*）是毕西安人和吉普斯夸人自己的语言，纯粹未开化的语言，是罗马征服前的古西班牙语。⁹

在文字上，有专属某个民族的词尾形式，如希腊人说 *Noches*，希伯来人则说 *Noe*。¹⁰戈德温（1562-1633）记载明朝时一位欧洲人进入中国，他的语言和行为习惯都表明他是陌生人，跟中国风俗相冲突，被视为另类¹¹。欧洲作者在介绍中国[本部]时，都要强调其语言文字的独特性；语言与汉人不同，即为另一个民族，如广西大山里的人¹²。此外，柯孟纽斯（1592- 1670）说耶稣会士在中国，是根据中国语言的特性而不是英语的特性来逐字逐句地翻译十诫¹³。类似的经学议题通过强调语言的纯洁性而突出血缘专属性。

欧洲自然法时代的民族观认为某种语言是一个民族独有的，因此语言扩张便带有民族扩张的政治意含。如 1611 年博马斯就曾说：“我肯定认为，山川不应该成为王国的边界，语言和政府才是；其自身语言讲到哪里，每个国度就应该拓展到哪里”¹⁴。门多萨在《中华大王国最著风物礼

¹ Huloet, Richard. *Huloets Dictionarie*. Londini: Thomæ Marshij. 1572, p. 96.

² Bale, John. *The Pageant of Popes*. Translated by I. S. London: T. Marshe, 1574. P.12.

³ Bourne, William. *A Booke Called the Treasure for Traueilers*. London: Thomas Dawson. 1578. P.17; Castanheda, Fern ã Lopes de. *The First Booke of the Historie of the Discouerie and Conquest of the East Indias*. London: Thomas East, 1582. P.29.

⁴ Lindsay, David. *Ane dialog betuix Experience and ane courteour off the miserabyll estait of the world*. Edinburgh? or St. Andrews? 1554. P.12.

⁵ Rastell, John. *A confutation of a sermon*. Antwerp. 1564. P.8, 55.

⁶ Lanfranco. *A most excellent and learned vvoorke of chirurgerie, called Chirurgia parua Lanfranci Lanfranke of Mylayne his briefe*. London. 1565. P.11.

⁷ Jewel, John. *A reple vnto M. Hardinges*. London. 1565. P. 162.

⁸ Ware, Robert. *Historical collections of the church in Ireland during the reigns of K. Henry VIII, Edward VI and Q. Mary*. London. 1681, p.13.

⁹ Richardson, Gabriel. *Of the state of Europe XIII. bookes*. Oxford, 1627. P.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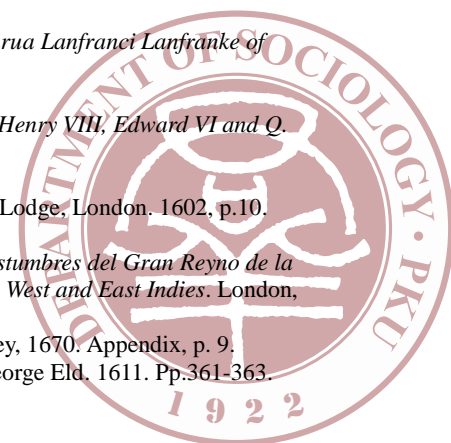
¹⁰ Josephus, Flavius. *The famous and memorable vvorkes of Iosephus*. Trans. by Tho. Lodge. London. 1602, p.10.

¹¹ Godwin, Francis. *The Man in the Moone*. London: Joshua Kirton. 1657. P.120.

¹² Mendoza, Juan Gonz áez de. 1585. *Historia de las Cosas má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yno de la China*. Rome. Pp. 104-107. Anghiera, Pietro Martire. *The History of Trauayle in the West and East Indies*. London, Richard Jugge. 1577. Pp. 243; 248.

¹³ Comenius, Johann Amos. *A Generall Table of Europe*. London: Benjamin Billingsley, 1670. Appendix, p. 9.

¹⁴ Boemus, Joannes. *The Manners, Lawes, and Customes of All Nations*. London: George Eld. 1611. Pp.361-363.



俗史记》中把汉语称为中国的“*su lingua propria*”，即“他自己的语言”；¹但语言又多是混杂的，比如西班牙贝托夫地方的人讲若干方言，跟一般的法语区别较大，夹杂着许多只有他们才用的词汇；葡萄牙语则是跟卡斯提语和法语混合，一如其民²。各地语言千差万别。这一现实跟其时欧洲对语言边界和语言纯洁性的理想要求悖反。中国事实还使他们触及土音（地方音调）与正音之别，语言不通但文字却统一两个难题。关于正音与土音之别，1623年艾儒略所撰《职方外纪》中即言：“凡天下方言，过千里必须传译。其正音能达万里之外，惟是中国与孛露而已。”³关于后一难题，克路士曾经注意到中国语言多样但其与周边区域在文字上却是统一的；门多萨也说：中国各地的人交谈好比希腊人跟德意志的涂德思科人（*Tudescos*）之间交谈一样无法相通，但文字却为诸多民族如日本人、琉球人、苏门答腊人、交趾知纳人等所共享：“在谈话中交趾支那人不懂中国人的话，日本人也不懂，但他们都可以通过文字相互理解”⁴。遗憾的是，这些另类事实没能让欧洲耶稣会士们反思自身关于族性纯洁的观念。

摩尔明确地把群体的血肉跟本民族关联起来⁵，而基于血缘专属的伦理规定和要求，同样适用于民族、国度，如民族本身的继承权和与生俱来的权利，是世人最主要和最伟大的珍宝⁶。尽管如此，民族专属的用法在十六世纪中后期才出现，到十七世纪因民族观念提升而部分取代此前的类似表达法，方得以广泛运用。要确定民族专属，首先必须在世界各地识别民族，如欧洲人士对中国民族的识别，经历从种族到民族的过程；如1523年麦哲伦首次环球航行后，就发现从马六甲边（托勒密所说的）大海湾过去即中华地区，那里有白肤色且相当文明的人种，跟日耳曼人相似；据信即塞种人和塞西亚人所及之地⁷；1550年左右，亲自到过明的大伯来拉首先将中国的民族和国家一对一坐实：国家称为 *China*，其民族称为 *Chineans*⁸；并把中国人跟其他民族如摩尔人、婆罗门、犹太人等的专属发誓行为相比较⁹，言下之意，中国人跟他们一样是一个民族，也有自己专属的行为。

欧洲作者在记述某国时，首先要考虑该国度的本名，如从1550年代开始就试图确定中国的本名。伯来拉在1550年前后向大明人讨教，得知其本名为大明，其民则称大明人。克路士（?-1570）在1569年和拉达（1533-1578）在1575年都确认 *China* 不是该国人民的正式名字，也不是该国本身的名字，进一步坐实伯来拉对大明本名和人民的称谓；门多萨（1545-1618）采纳他们的观点¹⁰。利玛窦（1552-1610）札记的1615年版全面而详尽的考察首次提到中国和中华的概念，注意到朝代名与它们的不同，但未明确两类名字之间的关系¹¹。1676年，闵明我提到中华帝国的本名是华国或中华，并步利玛窦后尘，援用德意志神圣罗马帝国的例子进一步甄别中国朝代名和国度本名的关系¹²。

民族专属指某民族专属的事物，譬如法律和治理措施。理查逊说英格兰并不像其他王国受制

¹ Mendoza, *Historia de las Cosas má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yno de la China*. 1585. P. 12.

² Richardson, Gabriel. *Of the State of Europe*. Oxford: John Lichfield. 1627. P. 10:10.

³ 艾儒略著，谢方校释：《职方外纪校释》，北京：中华书局，1991年，第32-33页

⁴ 伯来拉、克路士等：《南明行纪》，何高济译，北京：中国工人出版社，1999年第111、180页；Mendoza. *Historia de las Cosas má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yno de la China*. 1585. P. 105.

⁵ Moore, John. *A Target for Tillage*. London: R. Field. 1612. P.41.

⁶ Demosthenes. *The Three Orations of Demosthenes*. London: Henrie Denham. 1570. P.145.

⁷ 传西栾那，Maximilianus Transiluanus (14..-15..) . *Secretis Epistola, De Admirabili, Novissima Hispanorum in Orientem Navigatione*. Roma. 1523. p.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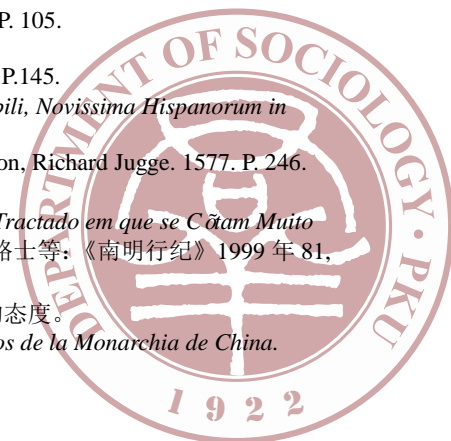
⁸ Anghiera, Pietro Martire. *The History of Trauayle in the West and East Indies*. London, Richard Jugge. 1577. P. 246.

⁹ 伯来拉、克路士等：《南明行纪》1999年74, 81页。

¹⁰ “qn este nome China nam be nome proprio da gente desta terra,” Cruz, Gaspar da. *Tractado em que se Cõtã Muiro por Estêso au Cousas da China*. Évora: Andre de Burgos. 1569. P. 6. 伯来拉、克路士等：《南明行纪》1999年81, 103, 260页；门多萨：《中华大帝国史》1998年18页。

¹¹ 利玛窦：《利玛窦中国札记》1983年5-6页。但利玛窦对中国自称采取揶揄的态度。

¹² Navarrete, Domingo Fern ández. *Tratados Historicos, Políticos, Ethicos, y Religiosos de la Monarchia de China*. Madrid: Iuan Garcia Infan qn. 1676. Pp. 2-3.



于帝国法律或罗马法，而有自己源于古代的法律，由市政法或共同法等该民族专有的法律所治理¹。基于类似的思想，1642年曾德昭（1585-1658）在中国区隔出若干民族及其王国，如海南的一支蛮族有特殊的语言，其法律与风俗也与汉人不同，不相杂混，但有贸易往来；在广东、江西和福建之间的山里有一小国王统治，限制和汉人往来；云南省有一大国，居住着一支特别的民族，语言和风俗不同，汉人称其小王为“土官”。他们向中国纳贡税，互相交通，处和平。²在贵州省有一支边境民族，有自己的首领和长官，不依附于汉人，只接受其封号，并因此得名。³

从十七世纪初开始，欧洲学界对专属的思考重点转移到民族性格上。他们假定一个民族有本质的因此是同质而不是辩证多样的性格。如英格兰作者戴维斯（1569-1626）就认为爱尔兰人有两个**专属而独有**的风俗：收养（Fostering）和搬弄是非（Gossipred），毁坏了他们的国度⁴；1607年伊思田（1528-1598）《奇幻世界》英译本中说意大利人有**特有的**诅咒、专属的风尚与勇敢的行为⁵。曾德昭可能是欧洲史上首先明确提出“中国人”的“本性”和“民族性”这类族性概念的作者。1642年他在《大中国志》中说中国人“天生好经商”（Naturalmente son mercaderes）；“显然，由于人民的本性，还有整个民族的民族性（Todavía el natural de la gente, i fuera del pueblo），无论买者还是卖者，都偏向于欺骗”⁶等。“天生”，“本性”和“民族性”这些观念都在塑造血统同质意义上的“中国人”概念。⁷欧洲作者的民族专属观传承着原生种族/血缘观念，为后世欧洲种族主义的源泉之一。

上文表明欧洲学者已经进行初级比附，将中国事实直接而简单地比附于欧洲观念。这是欧洲观念扩张的最难以察觉也是最容易忽视的途径。

自身与本部

血缘专属观上升到君主、民族，再到地域和国度（state, country），本部概念就在欧洲应运而生。它的出现是因为地域或国度等范畴涉及的范围过大，内部有多样的元素混杂，不纯洁，基于专属血缘的思想，有必要将其限制在单一民族之内，塑造出想象的、封闭而同质的“共同体”。

“本部”在形式上经由称号合适性（properly so called）而出现。英文材料中国度称号合适性最早用于希腊，然后是利比亚和法兰西⁸；在本部概念出现后它依然存在，并逐渐推及更多地域。

“本部”的概念先导是本部国度、本部王国、本族国度自身等。“本部国度/王国”指某人、某个群体或某个区域自己的国度/王国，早在十五世纪就出现，比如说爱尔兰人的本部国度是爱

¹ Richardson, Gabriel. *Of the State of Europe*. Oxford: John Lichfield. 1627. P.1: 16; Leigh, Edward. *England described*. London: A.M. 1659. P. 15.

² Semedo, Alvaro. *Imperio de la China*. Lugar y fecha, Madrid. 1642. Pp.20-21, 195-198.

³ Semedo, Alvaro. *Imperio de la China*. Rome. 1643, p.191. Semedo, Alvaro. *The History of that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London. 1655. P. 152.

⁴ Davies, John. *A discoverie of the true causes why Ireland was neuer entirely subdued, nor brought vnder obedience of the crowne of England, vntill the beginning of his Maiesties happie raigne*. Ireland. P. 178.

⁵ Estienne, Henri. *A World of VVonders*. London: Richard Field. 1607. Pp. 40; 59.

⁶ 曾德昭：《大中国志》，何高济译，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28-29页；Semedo, *Imperio de la China*. 1642, p. 37.

⁷ 这个倾向在后世衍生出对民族性格如中国民族性或国民性的研究，如沙莲香编纂的历代西方作者和部分中国作者以“同质化”的“中国人”为论述对象和塑造目标的文集，他们的“中国人”实际上指的是至多是1950年代民族识别以后的汉族，完全不考虑其他民族；参氏主编，《中国民族性》，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年。“中国民族”变成一个同质性的存在，且排他性地专指“汉人”，这恐怕恰好是未加反思即在中国延续西学所带来的必然困境。梁启超针对这样的路径，提出小民族主义（指汉族）和大民族主义（即国族，包含国内汉、满、蒙、回、藏诸族以与国外诸族相对的）之别来对治。参氏著：《政治学大家伯论知理之学说》（《饮冰室文集》（第一册）之十三，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版，75-76页）。但在西学的民族性格框架下大民族主义如何研究，恐怕是沙氏民族性研究需要回答的新问题。

⁸ Stapleton, Thomas. *Returne of Untruthes upon M. Jewelles Replie*. Antwerpe: Iohn Latius. 1566. pp. 4:15. Luis, de Granada. *A Memoriall of a Christian life*. Rouen: George Loyselet. 1586. pp. 14, 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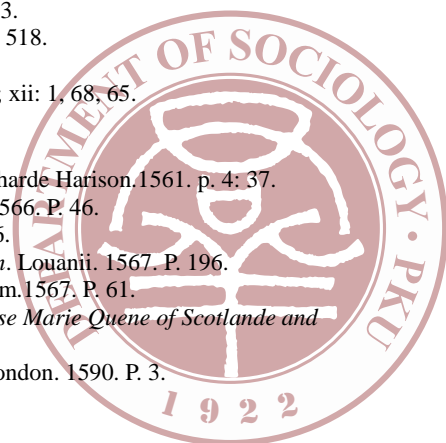
尔兰¹；它常常与异国或陌生国度相对。艾利亚特对“本部国度”有较多说明：它跟血缘关系等同，背叛本部国度，即等于谋杀亲人；对父母深沉的爱，即等同于对本国和神灵的爱；因此，离开本国前往异国，即等于朝圣；来自异国，即等于朝圣归来；若非如此，在本国之外居住，即带有道德上的非议²。

族性国度“自身”(it self)与陌生的国度相对，是本部概念的直接前身³。早在1536年就出现“德意志自身”：它指德意志神圣罗马帝国内与意大利相对的部分⁴。1560年，雷达鲁斯所说的“德意志自身”是与罗马相对的⁵。1579年，普鲁塔克首次使用“所有毗邻高地德意志和德意志本身的国家民族”，这表明二者虽都是德意志，但却是德意志神圣罗马帝国内不同的部分⁶，其前提是最迟自巴娄(?-1568)在1530年出版《对话》以来对高地-低地德意志的划分⁷。1594年，勒罗伊将普鲁塔克的用法改为“毗邻大德意志和德意志自身的国度和诸省”，表明高地德意志就是大德意志⁸。据路易斯说，大德意志的最早提法始自托勒密，指的就是高地德意志⁹。1595年费思顿详细区分德意志为两部：老德意志即大德意志部分；靠武力夺取的部分¹⁰。1627年，理查逊明确提出德意志本部即大德意志，是德意志王国最初建立时的版图¹¹。由此可知，“自身”概念衍生出本部概念，跟地域范畴、族性的多元性和多样化密切相关：本部指的是其中某个族性同质而核心的部分，其根基和关键是族性血缘专属关系。

总体来说，欧洲文献中以“自身”形式表达的欧洲诸国本部观念基本上是在十六世纪最后四十年出现的。下面我们基于EEBO数据库¹²的材料，将非欧洲国度也置入欧洲国度“自身”概念首次出现的时间表中，以便看出其欧洲中心色彩：

- 德意志，1536年。
- 西班牙，1560年¹³。
- 意大利，1561年¹⁴。
- 英格兰，1566年¹⁵。
- 法兰西，1567年¹⁶。
- 波斯，1567年¹⁷。
- 埃及，1567年¹⁸。
- 苏格兰，1571年¹⁹。
- 葡萄牙，1590年²⁰。

¹ Higden, Ranulf. *Here Endeth the Discription of Britayne*. Westminster: William Caxton, 1480. Pp.15, 21.
² Elyot, Thomas. *The Dictionary of syr Thomas Eliot Knyght*. Londini. 1538. Patricidium; Peregre; Pietas; Vertere solum.
³ Plutarch. *The Lives of the Noble Grecians and Romanes*. London. 1579. p. 1030.
⁴ Augsburg Confession. *The Confessyon of the Fayth of the Germanynes*. London: Robert Redman. 1536. p. 213.
⁵ Sleidanus, Johannes. *A Famouse Cronicle of Oure Time*. London: Ihon Daye. 1560. P. lv.
⁶ Plutarch. *The Lives of the Noble Grecians and Romanes*. London. 1579, p.790)
⁷ Barlow, William. *A Proper Dyaloge*. Antwerp: Hans Luft. 1530. P.24.
⁸ Leroy, Louis. *Of the Interchangeable Course*. Translated by R. A. London. 1594, P. 73.
⁹ Luis, de Granada. *A Memoriall of a Christian Life*. Rouen: George Loyselet. 1586. P. 518.
¹⁰ Phiston. *The Estate of the Germaine Empire*. London: E. Alld. 1595. P. 9.
¹¹ Richardson, Gabriel. *Of the State of Europe*. Oxford: John Lichfield. 1627. Pp. xi: 4; xii: 1, 68, 65.
¹² Early English Books Online. 数据截止 2014 年 11 月 28 日。
¹³ Norton, Thomas. *Orations*. London: Iohn Daye. 1560, P. 69.
¹⁴ Calvin, Jean. *The Institution of Christian Religion*. London: Reinolde VVolfe & Richarde Harison.1561. p. 4: 37.
¹⁵ Rastell, John. *A Treatise Intitled, Beware of M. Iewel*. Antuerpia: Ioannis Foulteri. 1566. P. 46.
¹⁶ Painter, William. *Palace of Pleasure*. Vol. 2. London: Henry Bynneman.1567. P. 286.
¹⁷ Stapleton, Thomas. *A Counterblast to M. Hornes WAYNE Blaste against M. Fekenham*. Louanii. 1567. P. 196.
¹⁸ Harding, Thomas. *A Reioindre to M. Iewels Replie*. Louanii: Apud Ioannem Foulereum.1567. P. 61.
¹⁹ Leslie, John. *Defence of the Honour of the Right Highe, Mightye and Noble Princesse Marie Quene of Scotlande and Dowager of France*. Leodii and Louvain. 1571. P. 40.
²⁰ Harvey, Richard. *A Theologicall Discourse of the Lamb of God and His Enemies*. London. 1590. P. 3.



印度，1598年¹。

中国，1599-1600年²。

鞑靼，1600年³。

可见“自身”概念首先是用于理解欧洲的若干国度，然后才用于理解其他地方⁴。上述诸国“自身”是一个想象的概念综合体，指的是某个单一血缘群体所居住的地域空间，他们讲同一种语言，在文化和血缘上不与他人混杂，内部保持或应该保持同质，有或应该有明确的地理边界；在它们之外，是有待填充的类似概念空白域。

“自身”也可以指整个国度或地域，因此它包括本部在内，但本部一定不包括整体“自身”。由于这种错位，欧洲某地域的“自身”概念先于其本部概念的出现，但欧洲之外的情形却有不同。下面是本部概念首次出现的时间表：

1585年，门多萨提出中国本部概念。

1587年，费德里奇使用“交趾本部的王国”。⁵

1595年，威腾堡公国本部⁶。

1604年，美索不达米亚本部⁷。

1610年，埃及本部⁸。

1625年，英格兰本部⁹。

1627年，小非洲即非洲本部；古高卢，真正的高卢，即高卢本部；大德意志即德意志本部；舒华笨本部（the proper Schwaben）；霍尔斯坦因克尔本部（Holstein Kiel）；布伦斯瑞克本部（Brunswijck）；撒克逊本部；西福瑞斯兰本部（Freislandt）；达尔马提亚本部（Dalmatia）¹⁰。这些本部界线分明，有明确的四至。值得注意的是，它们原初都是指某个族性群体或讲某种语言（方言）的群体。

1643年，亚洲本部¹¹。

1652年，叙利亚本部、亚加亚（Achaia）本部¹²。

1656年，法兰西本部即法兰西特部，是法兰西民族进入高卢后的最初之所，也称法兰西岛¹³。

1670年，古利比亚本部、利比亚本部¹⁴。

1673年，波斯本部指其法斯（Fars）省¹⁵。

1681年，意大利的萨沃伊本部（Savoy Proper）¹。

¹ Linschoten, Jan Huygen van. *Itinerario*. London: John Windet. 1598. P. 91.

² 与马尼拉和日本等相对。Hakluyt, Richard. *Principall Navigations, Voiages and Discoveries of the English Nation*. London: George Bishop. 1599-1600. P. 2.2.88.

³ Mornay, Philippe de. *Fovvre Bookes*. London: Iohn Windey. 1600. P. 475.

⁴ 对荷兰，则晚至1621年才使用该概念。这可能跟荷兰一直属于“低地国度诸联合省”之一员的历史有关。此外，亦可参考该概念用于大洲的情形：非洲，1567年；亚洲，1585年；欧洲，1595年。

⁵ *Del Proprio Regno di Cochin*. Federici, Cesare. *Viaggio di M. Cesare de i Federici nell'India Orientale et Oltra l'India*. Venetia. 1587. P. 58.

⁶ Wittenberg Dukedomes proper. Phiston. *The Estate of the Germaine Empire*. London: E. Alde. 1595. P. 10. 该著整合意大利文和拉丁文原始材料，而用英文写成。

⁷ Broughton, Hugh. *An Aduertisement of Corruption in Our Handling of Religion*. Middelburg: Richard Schilders. 1604. P.42.

⁸ Broughton, Hugh. *A Reuelation of the Holy Apocalyps*. Middelburg: Richard Schilders. 1610. P. 124.

⁹ Purchas, Samuel. *Purchas his Pilgrimes*. London: William Stansby. 1625. p. 9:1776.

¹⁰ Richardson, Gabriel. *Of the State of Europe*. Oxford: John Lichfield. 1627. Pp. 6:29; 9:6; 11:4, 12:68; 13:11, 12:40, 13:9; 13:25; 13:27; 14:32; 14:61-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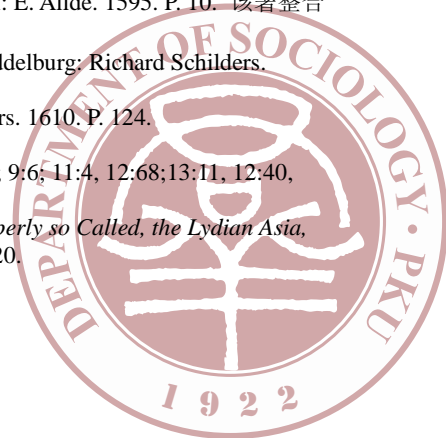
¹¹ Ussher, James. *A Geographical and Historicall Disqvission Touching the Asia Properly so Called, the Lydian Asia, the Proconsular Asia, and the Asian Diocese*. Oxford: Henry Hall. 1643. pp. 11, 18, 20.

¹² Heylyn, Peter. *Cosmographie in four books*. London. 1652. P. 3:57; 2: 219;

¹³ Heylyn, Peter. *A Survey of the Estate of France*. London: E. Cotes. 1656. Pp.11-12.

¹⁴ Ogilby, John. *Africa*. London: Tho. Johnson. 1670. Pp. 261, 283, 305.

¹⁵ Ogilby, John. *Asia*. London. 1673. p. 59.



1688年，西班牙本部²。

1689年，俄罗斯本部³。

1691年，欧洲的皮埃蒙特（Piedmont）本部、霍尔斯坦因（Holstein）本部、马其顿本部、高加索北边的切尔卡西亚（Circassia）本部、菲律宾摩鹿加群岛中的摩鹿加（Moluccas）本部、秘鲁本部、巴拉圭本部。⁴

1692年，瑞典南部的英格利亚（Ingria）本部⁵。

1694年，鞑靼本部⁶。

1726年，印度本部⁷。

本部概念的两类历史起源

从上述列表中我们看到，欧洲作者先以“自身”概念理解欧洲诸国，而后施之于其他地方；但本部概念却是反向出现的⁸。对上述本部地域，有必要提出两类起源：第一类起源于欧洲之外。

1585年门多萨《大中华王国最著礼俗风物史记》说广州处于“本部中国”。他所说的中国仅仅是十五省（不包括澳门）⁹，并不涉及朝贡体系，那“中国本部”到底是指什么呢？门多萨说，葡萄牙人的城市澳门是与广州毗邻的，而广州则是“中国本部”的城市。¹⁰斯金纳曾说澳门邻接中国，但澳门又显然是中国的一部分¹¹。因此，门多萨的中国本部概念指的是中国版图之内、跟澳门区别开来的部分。

为什么澳门会成为衬托出中国本部概念的地域呢？按巴雷托的研究，澳门属于中国的国王，他派官员收税，但1582年时却受葡萄牙王国的法律和行政体系治理，中国对澳门的主权部分是和葡萄牙分享的。这使得它不同于广州。1637年澳门参议员在一封信中说，澳门不是葡萄牙人征服的，没有一寸土地属于葡萄牙人，跟他们统治的印度不同：它属于中国的国王，尽管臣服于葡萄牙国王。实际上治理这里的是市政厅里的商人寡头和地方人士，他们连接着中葡两国、亚欧关系和区域商业贸易。¹²费德里奇1587年的报道说，澳门有主教，但海关是中国国王的：商人是去两日半路程外的广州上税。这个城市很重要，但不许陌生人居住，只许葡萄牙人前去上税和购买商品¹³。

综上所述，中国本部概念是欧洲作者基于十六世纪中后期中葡跨文化接触的后果¹⁴而后提出

¹ Moore, Jonas. *A New Geography*. London: Robert Scott. 1681. p. 33.

² Holme, Randle. *The Academy of Armory*. Chester. 1688. P. 3: 235.

³ Clarke, Samuel. *A New Description of the World*. London: Hen. Rhodes. 1689. P. 74.

⁴ Echard, Laurence. *A Most Compleat Compendium of Geography, General and Special*. London. 1691. pp. 24, 55, 75, 89, 113, 156, 158. 其中皮埃蒙特与萨沃伊、霍尔斯坦因与霍尔斯坦因·克尔皆应理解为同一地域。

⁵ Echard, Laurence. *The Gazetteer's, or; Newsman's Interpreter*. London: Tho. Salusbury. 1692. P. 76.

⁶ Mor éti, Louis. *The Great Historical, Geographical and Poetical Dictionary*. London: Henry Rhodes. 1694. P. TAR.

⁷ Salmon, Thomas. *Modern history: or, the Present State of All Nations*. London: James Crockatt. 1726. V 2. P. 331.

⁸ 考虑到二者在意义上的内在相通性，“本部”的反向进程对欧洲“自身”的核心地位依然没有动摇。

⁹ 有关十五省的名字很快得到修正。See Blundeville, Thomas. *M. Blundeville His Exercises Containing Sixe Treatises*. London: Iohn Windet. 1594. P. 255.

¹⁰ en la propia China. Mendoza, Juan Gonz ález de. *Historia de las Cosas má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yno de la China*. Rome. 1585. P.402. 门多萨：《中华大帝国史》，北京：中华书局，1998年第376页。

¹¹ Skinner, John. *A True Relation of the Vniust, Cruell, and Barbarous Proceedings against the English at Amboyna in the East-Indies, by the Neatherlandish Gouvernour and Councel There*. London: H. Lownes. 1624. P. 5. Roberts, Lewes. *The merchants mappe of commerce*. London: R. Oulton. 1638. P. 95.

¹² Luis Filipe Barreto. “Macao: an intercultural frontier in the Ming period,” in *History of Mathematical Sciences: Portugal and East Asia II* by Luis Saraiva. Singapore: World Scientific Publishing Co. Pte. Ltd. 2004. Pp. 4-5.

¹³ Federici, Cesare. *Viaggio di M. Cesare de i Federici nell'India Orientale et Oltra l'India*. Venetia. 1587. P. 19.

¹⁴ 后世的观察如沃尔夫在《欧洲与没有历史的人民》中指出，“当西方人类学家到达非西方世界的时候，世界上大部分的地区都像本土的东西与外来的东西的大杂烩”。马歇尔·萨林斯：《何为人类学启蒙？20世纪的若干教诲》，《中国农业大学学报》，2008年第2期，第15页。



的：在他们看来，这种接触使得同质化的中国出现不同的部分，在范畴纯洁的意义上应当把它们分离开来；尽管它依旧属于中国，但跟中国本部有了区别。这一点可以通过分析第二个本部概念交趾知纳本部得到进一步证实。

费德里奇在旅行记中说交趾有两个城市，一个是葡萄牙人的，另一个是交趾国王的；前者濒临大海，后者在相距一英里半远而高的陆地上。两座城市都在同一条大河的同岸。这里有圣托马斯教派的传教士活动，造成一些居民信仰基督教，但其国王不信；交趾国王跟葡萄牙国王交好，也跟那些与当地通婚、居住在交趾葡城的居民交好。当地人称所有来自西方的基督徒为葡萄牙人，包括意大利人、法兰西人和德意志人。在交趾结婚的葡萄牙人在贸易上享受极大的特权，在经营当地的两类重要货物即来自中国的丝绸和来自孟加拉的蔗糖时不用交税，对其他货物，只交百分之四的税给交趾国王，而货物量则随他们自己报；对陌生人和没在当地结婚的人，则所有的商品都要向葡萄牙国王缴纳百分之八的税。当时葡萄牙国王派去的总督准备打破前者的特权，让他们向葡萄牙国王缴纳同样重的税。这造成大量的夜间走私。交趾国王不愿看到自己的税收减少，遂使局势无法控制，葡萄牙总督不得不放弃，秩序随后恢复正常¹。在费德里奇看来，两座城都属于交趾，但因管辖不同而出现异样：跟澳门一样，都有两类管理系统，都存在联结交趾王国-葡萄牙王国的混杂性中间群体；不同的是后者还在交趾征税，而联结群体则主要是与当地通婚的欧洲人；此外，葡萄牙国王一方与交趾国王一方的博弈更为直接，在税收上的力量似乎更趋势均力敌。无论怎样，欧洲与当地的跨文化接触产生介于双方之间，既带着双方的属性又不同于双方的中间性群体，使得当地在治理、文化、宗教上混杂，尤其是通婚造成群体的血缘混杂，是本部概念出现的根本原因。

艾卡德提到埃及分为四部分，下埃及即艾利夫，是最北的省，包括古老的埃及本部和奥古斯都²。奥古斯都原名亚历山大城，是古马其顿的亚历山大征服埃及以后所取的名字；该城在希腊征服后一度成为希腊文化和贸易的中心。此后希腊文化一直延续下来，甚至在伊斯兰教进入埃及以后也如是：亚历山大成为一个文化混杂的城市。西历纪元前 36 年古罗马将领屋大维打败埃及托勒密王朝，八年后被称为帝王，并受封荣誉性的奥古斯都（Augustus）名号，遂将亚历山大城改名。因而埃及本部概念出现的机制也应是基于上述理由。

第二类本部起源于欧洲诸国，是从本部国度、本部王国、本族国度自身等概念中起源的。这些国度小至公国乃至公国的采邑，大至帝国的诸省、诸王国，都有过从小村落、小县或部落扩张而起的族性历史；在语言、治理-税收和版图等方面，与扩张而获得的部分相比，原来的部分就属于本部。比如威腾堡公国（今在德国中部偏东）在十二世纪末本是阿斯坎尼亚王朝统治下的一个殖民村落，1260 年成为萨克色-威腾堡公国驻地，后扩展为镇。十五世纪末期，帝国的撒克逊选侯弗里德里克三世以该地为公国首府，镇的边界随之扩展。1595 年，英文著作中就出现威腾堡公国本部的提法。

霍尔斯坦因（今在德国境内）在九世纪初只是一个县，最初是作为公国的采邑，十二世纪初开始建立新的版图区域，并向东扩张；从此时起到十五世纪后期，其下诸县因继嗣分合无常，1474 年时成为公国。1627 年，出现霍尔斯坦因克尔本部（Holstein Kiel）本部的提法，1691 年的提法是霍尔斯坦因本部。

意大利西北部的萨沃伊公国初建于 1003 年，后来尤其是从十四世纪后期开始，通过控制交通要道和外交策略而逐渐扩张、增强影响，先是统治一个小县，到 1416 年提升为公国，1861 年开始统治意大利王国达 85 年之久，但早在 1681 年时已经有萨沃伊本部的说法。

我们称第二类起源的路径为**增域型**，即扩张使扩张前的部分成为本部³。与此相比，第一类

¹ Federici, Cesare. *Viaggio di M. Cesare de i Federici nell'India orientale et oltra l'India*. Venetia. 1587. Pp. 54-56.

² Echard, Laurence. *A Most Compleat Compendium of Geography, General and Special*. London. 1691. pp. 118-119.

³ 张殿清与郑朝红对这种扩展有猜测性论述，参氏著：《西方汉学著作对中国版图的误解与曲解》，2014 年 103



起源路径可称为**减域型**，意即欧洲学者对洲外各地的地域概念最初相当大而模糊，随着欧洲诸国的扩张和与当地的接触，逐渐将其压缩，并根据欧洲的观念为之确定出所谓的本部；如十六世纪初，欧洲最早的航海者一度发现印度和斯里兰卡都是中国的真正臣属¹；半个多世纪后，欧洲作者们就提出中国本部概念来。另一个例子来自利比亚。古希腊的历史学家如希罗多德（约公元前484年-约前425年）、狄奥多罗斯等把整个非洲称为利比亚；到托勒密（西历90-168年）时，它所指减缩到一片狭窄的地域，又分为利比亚本部和内利比亚两部分；有的则仅把前者称为利比亚。而十七世纪所说的利比亚是托勒密所说利比亚的一部分：从今埃及的亚历山大港到利比亚东部的昔兰尼，包括巴卡国；而克卢维里厄斯（Cluverius, 1580-1622）则以德费卡特与高噶沙漠为利比亚本部，将其置于尼罗河以西，向南延展²。

又如秘鲁。根据雷利的记载，当西班牙殖民者皮萨罗（Francis Pizarro）第一次到达巴拿马以南的地域时，把巴拿马以南的美洲西部都称为秘鲁³。1630年时，欧洲作者已经将秘鲁本部定为拉帕拉塔（Villa de la Plata）和基托（今为厄瓜多尔共和国首都）之间的地域：从北到南有700英里，东西有100英里⁴。1691年时，艾卡德将秘鲁划分为七个省，其中第五省为秘鲁本部，含利马和库斯科两省⁵。利马是西班牙殖民者皮塞罗于1533年在太平洋边建立，而库斯科则是十一世纪以后印加帝国的都城所在地，位于安第斯山中，两地相距583公里。这比欧洲任何一个王国级别以下的本部都要大，但其出现的模式仍然是减域型。不同的是，这里由西班牙实行完全的殖民统治，欧洲和当地在民族、语言、文化、宗教上完全混杂⁶，跟欧洲文化在中国和交趾的情形不同。

不同的时代，不同的中国本部：1550年代至1795年

十七世纪之前，中国本部和自身两个概念都已经出现，但如何将中国本部概念具现，还需要数代欧洲学者努力。下面有必要梳理欧洲学界塑造中国本部概念的进程，以作一个综合的案例。

从1550年代开始，欧洲作者开始在中国识别民族，为中国划界。伯来拉首先确定中国的版图共十三个省；但他发现，除与鞑靼的边界稍微清晰外，其余皆不清楚。1569年克路士具体地确定中国的疆域范围；在他眼中，中国和俄罗斯、日耳曼、印度、交趾知纳、老挝、缅甸、孟加拉、莫卧儿的信度和德里国、鞑靼等接壤；交趾知纳臣服于中国的国王；中国和鞑靼人之间有关口和城墙，而与缅甸和老挝则有大山相隔，在自己一侧筑有坚固的堡垒。这么一个广阔的国度，他却知之甚少，尤其是他罗列的十三省基本上跟这个疆域没有关系；诸省和这个广阔疆域之间存在着模糊不清的地带；此外，交趾知纳臣服于中国，却不算中国的省；我们把这两种划界方案分别称之为外围中国和省部中国。他赋予外围中国以动态性：中国在历史上曾统治过印度、东南亚的爪哇、马六甲、暹罗、占城以及琉球等，后来国王主动放弃那些地方，将军队撤回⁷。尽管外围中国和省部中国两个范畴之间极不一致，且中国地域如此广阔，他仍然认为中国人属于一个人种（gente），有自己的国王（proprio rey）⁸。

页。

¹ Pigafetta, Antonio. *Primo Viaggio Intorno al Globo Terracqueo*. Milano. 1800. p. 176.

² Ogilby, John. *Africa*. London: Tho. Johnson. 1670. P. 305.

³ Raleigh, Walter. *The History of the World*. London: William Stansby. 1617. P. 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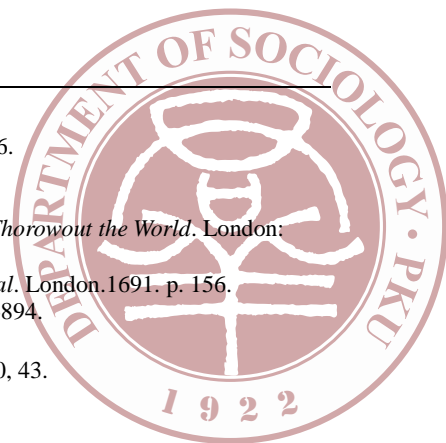
⁴ Botero, Giovanni. *Relations of the Most Famous Kingdoms and Common-Wealths Thorowout the World*. London: John Hauiland. 1630. P. 637.

⁵ Echard, Laurence. *A Most Compleat Compendium of Geography, General and Special*. London. 1691. p. 156.

⁶ Purchas, Samuel. *Purchas His Pilgrimes*. London: William Stansby. 1625. pp. 2: 892-894.

⁷ 伯来拉、克路士等：《南明行纪》1999年63-65，87-88，105-120页。

⁸ Cruz, *Tractado em que se Cãm Muito por Estêso au Cousas da China*. 1569. Pp. 40, 43.



1575年，拉达去掉外围中国的划分，仅确定出东部海岸线和其北方边界即长城：长城外有许多城镇，是对付鞑靼人的边哨，中华的国王在那里派有两名总督和三员大将；因这些土地是在赶走鞑靼人后取得的，不算大明国自己的领土，只归属于它。他一一举出十五省的地理位置，这就差不多划出其版图¹；对他来说血缘不混杂很重要。他在叙述大琉球和小琉球时说，在大洪水以后，这里的人没有被异族掺杂²。他虽然没有用本部概念，但其言下之意再明显不过。

门多萨在1585年指出中国人是一个民族（nacion），并说他们居世界上最机智的民族之列³。他用“专属”概念来指华族特有的那些东西如语言、书籍和国王⁴。他在《中华大王国最著风物礼俗史记》第一章即为中国划的边界是对克路士和拉达观点的综合：东部是海洋，西面是交趾知纳，其西北毗邻缅甸、与缅甸接壤的巴坦人和莫卧儿等；中国的西南是苏门答腊、爪哇、琉球还有日本；北边隔长城与鞑靼邻接。这是一个地域极其庞大的范围；但在第七章他又以“这个王国的十五省”为题，说这个大王国“分为十五省”，并一一枚举出各省的名字。这个综合恢复克路士的两重中国的内在矛盾⁵：中国一方面极其庞大，另一方面又只有限定的十五省。

门多萨提出本部中国概念用于区别葡萄牙殖民者所及造成澳门跟大明其余地方的不同；但正是他开始悄然挪用这一甄别原则来确定中国的版图边界，欧洲自然法阶段的民族-国度专属原则同时笼罩于这一挪用之上。这中间关键的一节，是把行政、法律和司法等一统于大明朝廷的诸省想象为同质，并以欧洲式族性同质的模式嵌入，使之转换为族性本部。

十七世纪初，利玛窦把中华王国内的汉人跟非汉民族如撒拉逊人和犹太人比较，认为他们或有应当有专属于自己的庆典和教派⁶。在划界方面，直接抛弃从外围划界的路径，专注于从十五省的范围，并首次使用其时欧洲地理学中的经纬度来标定其界线，从而较好地解决二重中国的矛盾：南起北纬19度的海南岛，北至北纬42度的长城；西起东经112度的云南省，东至东经132度的东海⁷。他对中国族性和版图的叙事经后人整理，整齐地并入两个范畴：汉民族和它的国度⁸。

从此，专注于中国本部的欧洲作者就将其居民想象为默认的汉人，大多转而围绕这个所谓的族际边界进行，并且更具体而精细。1642年曾德昭根据欧洲标准，在中国内部区隔出若干陌生民族及其政体，这就对省部中国作为本部提出质疑；他提及诸多汉人专有的事物，如他们自己的轿子、货币和特产，每个省有自己的国王等⁹；与此相对的是跟东京（今在越南）、交趾知纳、老挝和其他王国接壤的**本部中国**¹⁰。他又在本部中国的海南、云南、贵州和粤赣闽交界地带等四个地方发现有“他族”的王国，各有自己的首脑，语言、法律与风俗等与Chinese不相杂混，但有交通、贸易往来，或向China纳贡税等¹¹。据此我们可以认为，他所理解的中国本部接近于中世纪和现代早期欧洲诸国支离破碎的版图：外部边界确定，但内部又有独立的王国。

在序言中，曾在马德里见过曾德昭的序者说曾德昭在“本部中国”生活22年之久¹²；这个概

¹ Rada, Martin de. “Relacion del Viage que se Hizo Alatierra de la China,” in *Revista Agustiniana Dedicada al Santo Obispo de Hipona en su Admirable Conversi3n 3 la fe*. Valladolid. 1884, vol. viii; pp. 203-04; 伯来拉、克路士等：《南明行纪》1999年260-263页。

² Rada, Martin de. “Relacion del Viage que se Hizo Alatierra de la China,” in *Revista Agustiniana Dedicada al Santo Obispo de Hipona en su Admirable Conversi3n 3 la fe*. Valladolid. 1884, vol. viii; p. 210.

³ Mendoza, Juan Gonz3lez de. *Historia de las Cosas m3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yno de la China*. Rome. 1585. Pp. 13, 34.

⁴ Mendoza, *Historia de las Cosas m3s Notables, Ritos y Costumbres del Gran Reyno de la China*. 1585. Pp. 141, 13, 91, 80.

⁵ 门多萨：《中华大帝国史》1998年第2-3、20-21页。

⁶ Riccius, Matthieu, and Nicolas Trigault. *Histoire de l'Expedition Chrestienne au Royaume de la Chine*. Lyon: H. Cardon. 1616. Pp. 189, 192.

⁷ 利玛窦：《利玛窦中国札记》1983年6-7页。

⁸ Ricci, Matteo. *Le Lettere dalla Cina, 1580-1610*. Macerata: F. Giorgetti. 1913. P. 552.

⁹ Smedo, Alvaro. *Imperio de la China*. Lugar y fecha, Madrid. 1642. pp. 10, 14, 25, 20-21, 37, 5.

¹⁰ Smedo, Alvaro. *Imperio de la China*. 1642. p. 354.

¹¹ Smedo, Alvaro. *Imperio de la China*. 1642. pp.20-21, 195-198; Rome. 1643. p. 191.

¹² Smedo, Alvaro. *Imperio de la China*. 1642. Manuel de Faria I Sousa.



念既有曾德昭氏本部中国的意思，也有门多萨氏本部中国的意思：相对于生活在澳门的那些人而言，曾德昭生活在本部中国；相对于欧洲诸国而言，他生活的国度是中国本身。这就将增域型和减域型本部概念都包含在内。

进入大清以后，诸族共处大清之内的局面引起欧洲知识界的不安，学者对中国因鞑靼入主而扩大感到错愕，为此特别发明一个词来理解这种状态：鞑靼-中华君主国(Monarchia Tartaro-Sinicâ)或鞑靼-中华帝国(Imperatorem Tartaro-Sinicum)¹；他们需要解释汉人和鞑靼同处皇帝之下的关系，并以本部增域的路径来理解中国本部。1655年卫匡国《鞑靼战纪》的英译本提到鞑靼自身这一概念：朱元璋不满足于把鞑靼驱逐出中国，而是杀入“鞑靼自身”²，废其疆域，最终使东鞑靼女真求和纳贡，互通往来³。1676年，闵明我把辽东和朝鲜大部都列入中国，并说辽东是康熙皇帝的**本部王国**⁴。大清一统的现实开始对欧洲的本部观念起作用。1686年，柏应理谈到晚明时(1621年)四川省的一个**本部王国**援助宫廷抗击鞑靼满洲；该国四面为群山环绕，自给自足⁵。这是曾德昭以降的欧洲版图思路：各地都有自己的本部，但帝国版图扩大；所以1729年，迪福在书中，在并列印度本部、交趾知纳和中国等国度时用“**中国自身**”，不过是相对于交趾知纳而言并与之相区别的⁶。这就返回克路士的外围中国路径，而“中国自身”则将上述诸本部包括在内。

随着有关中国的材料逐渐丰富，进一步区分中国本部成为可能。1740年，在基于杜尔德1735年出版的巨著《中华帝国全史》的一幅拉丁文地图中，**中国本部**概念再次使用，其范围是：北起蒙古鞑靼边界和戈壁沙漠，南起海南岛，包括台湾、辽东和其他诸省，西边沿河西走廊至肃州，西以四川之西界为界，西南以云南边为界，但不包括朝鲜和皇帝自己的家乡女真，亦不包括西番；但该图对陕西和四川接壤处稍北之外的区域没有把握，所以划了一条彩色分界线直入西番界之内；全图几乎是方形⁷。1749年，萨门以中华帝国包括**中国和中国鞑靼**两部分，具体由长城以北的女真、朝鲜、辽东三省和台湾、海南、澳门、巴士(Bashee)岛以及另外十五省组成⁸。三年后，他提出中华帝国包括中国鞑靼，包含十八省，其中鞑靼诸省在北，包括女真、朝鲜和辽东三省，隔长城跟中国本部分开。⁹此际的中国本部是与鞑靼诸省相对的。

稍后，斯莫利特(1721-1771)从大山多寡的角度，也把中国本部与中国鞑靼或东鞑靼作为相对者：前者极少，后者极多。¹⁰同样是谈大山，也同样使用中国本部概念，琼斯却差不多把没有大山作为中国本部的一个特征。他说：中国本部几乎没有大山，不过在上述诸省却极多：云南、贵州、四川、福建、浙江西部、广东内陆、广西、江南以及惠州(Hoei-tcheou)区；这些大山多而高，几乎无人居住。¹¹

¹ Rougemont, François de. *Historia Tartaro-Sinica Nova*. Lovanii. 1673. Verbiest, Ferdinand. *Correspondance de Ferdinand Verbiest*. H. Jossion etc. ed. Bruxelles, Palais des Académies. P.259.

² 1600年确定出的鞑靼自身是与小鞑靼相对的，所以就是指鞑靼本部。Mornay, Philippe de. *Fovvre Bookes*. London: Iohn Windey. 1600. P. 475.

³ “The History of the Warres of the Tartars in China in Samedo,” Alvaro. *The History of That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London. 1655. P. 256.

⁴ Navarrete, Domingo Fernández. *Tratados Historicos, Politicos, Ethicos, y Religiosos de la Monarchia de China*. Madrid: Iuan Garcia Infançon. 1676, 1, 5, 9, 125, 21) 1704年，该著英译本突出中国本部的意涵：汉人自己的土地。See *A Collection of Voyages and Travels: Some Now First Printed from Original Manuscripts*. London. 1704. Pp. 2, 5.

⁵ Couplet, Philippe. “Tabula chronologica Monarchiae sinicae juxta cyclos annorum LX, ab anno ante Christum 2952 ad annum post Christum 1683”, in *Confucius Sinarum Philosophus*. Paris. 1686. P. 90.

⁶ Defoe, Daniel. *The Advantages of Peace and Commerce*. London: J. Brotherton and Tho. Cox. 1729. P.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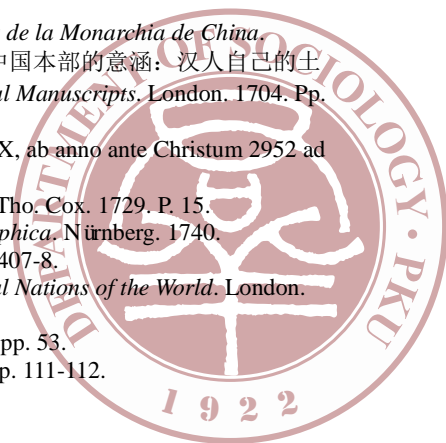
⁷ Hase, Johann Matthias. *Regni Sinae vel Sinae Propriae Mappa et Descriptio Geographica*. Nürnberg. 1740.

⁸ Salmon, Thomas. *A New Geographical and Historical Grammar*. London. 1749. Pp.407-8.

⁹ Salmon, Thomas. *The Universal Traveller: Or, A Compleat Description of the Several Nations of the World*. London. 1752. vol. 1, P. 6.

¹⁰ Smollett, Tobias George. *The Present State of All Nations*. London, 1768-69. vol. 7. pp. 53.

¹¹ Jones, Evan. *A New and Universal Geographical Grammar*. London. 1772. vol. 2. pp. 111-112.



1762 年迈尔在《全球简况》中提出中华帝国由三部分组成：长城以北的中国鞑靼、长城以内的中国本部和中国诸岛。中国鞑靼包括女真、朝鲜和辽东；中国本部为十五省；诸岛包括台湾、澳门、海南和巴士岛等。这些内容与萨门所说类似，但迈尔所说的中国本部却是跟中国鞑靼及中国诸岛相对的。¹

他稍后看到汉人和鞑靼两个民族经顺治皇帝的命令，在文化上的相互混合、合并，相互遵从对方的风俗、政策；所以他的中国本部概念所具有的对抗性较弱。²对另一些欧洲作者来说，情况并非迈尔所说的那样：“有人说中国以长城跟俄罗斯帝国接壤，但**本身并非如此**，因为该接壤国度总是以鞑靼为名而为人所知，尽管现在处于汉人的控制之下”³。他们依旧难以接受大清的统一版图。因此封尼在 1764 年质疑一些现代作者将中国的范围扩展到中国鞑靼，“最荒谬的是把本质上和各个方面都不同的国度混在一起，因为鞑靼那些未开垦的沙漠绝不能**合适地**说成是中国，也不能把中国农产富饶的、人满为患的肥沃平原**恰当地**说成是鞑靼。”不管是鞑靼并入中国，还是中国并入鞑靼，都跟他们脑海中的本部概念有冲突。封尼所划的中国边界是十六省（十五省加辽东），“这些是中华帝国**本身**的边界，不涉及鞑靼的大部分，那是臣服于皇帝的”⁴。他在一个民族-国家日益成型的时代，把欧洲的帝王君主所有制作为理解大清一统诸族的唯一途径，恰如后世的西方研究者所作那般⁵。封尼以前，欧洲作者们一直要确定出一个纯粹的中国本部概念，是为划出其外围边界；此时它却成为一些欧洲作者对抗大清一统这一现实的思想武器。

1777 年，米德尔顿说十五省（不包括辽东）是中华帝国**自身**的边界，此外还有鞑靼大部，以及诸岛（崇明岛、海南岛、台湾的一部分以及其他小岛）⁶。1782-83 年，马乌尔用利玛窦的方式，标出中国本部的经纬度：北纬 21 至 44 度，东经 94 至 123 度，长 2450 英里，宽 1260 英里；有十六个省（含辽东），“这就是**中国本部**的边界和区划，来自最正宗的记录”⁷。1785 年，米勒说，“北方的称为鞑靼诸省，跟**中国本部**（十五省加辽东省——笔者注）以一道砖石城墙隔开，”但“中国和这些鞑靼省都统一到共同的君主之下”⁸。

1795 年，温特伯坦根据格鲁贤（Grosier）所作的区分，将中华帝国划分为“中国本部”、中国鞑靼和向中国朝贡的国度；中国本部仅汉人十五省（没有辽东），所有的非汉人都排除在中国本部之外，把它想象为一个纯粹由汉民族所居住的本部。⁹

有关中国之人的称呼

在欧洲各种语文的文献中，“China”这个拼写法相对稳定，但与之对应的、指族性的那个名词却非常不稳定：即便在英文中，Chinese 这种称呼也是非常后起的，并且英文的称呼由于受到其他语文中的不同称呼的影响，而显得更为复杂。譬如 1508 年葡萄牙国王派遣 Diogo Lopes de Sequeira 前往马六甲进行侦查，其王在指令中说：“你应当问 Chijns 他们是从哪里来，有多远，是何时来马六甲的。”1517 年在得知“Chins”渴望和平与友谊后，第一个葡萄牙使团从马六甲出发前往广东。¹⁰ 1523 年神圣罗马帝国帝王的秘书传西栾那（Transylvanus）在有关欧洲环球航行

¹ Mair, John. *A Brief Survey of the Terraqueous Globe*. Edinburgh, 1762. pp. 164-65.

² Mair, John. *A Brief Survey of the Terraqueous Globe*. Edinburgh. 1775. Pp.230, 227-28.

³ Brookes, R. *The General Gazetteer, or, Compendious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London. 1762. P. CH.

⁴ Fenning, Daniel. *A New System of Geography*. London. 1764. P. 26.

⁵ 欧立德：《传统中国是一个帝国吗？》，《读书》2014 年第 1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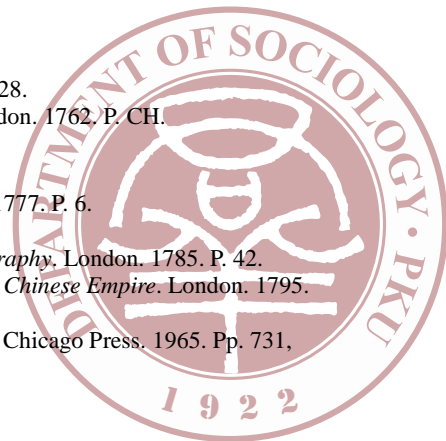
⁶ Middleton, Charles Theodore. *A New and Complete System of Geography*. London. 1777. P. 6.

⁷ Mavor, William Fordyce. *The Geographical Magazine*. London. 1782-83. P. 513.

⁸ Millar, George Henry. *The New, Complete, Authentic, and Universal System of Geography*. London. 1785. P. 42.

⁹ Winterbotham, William. *An Historical, Geographical, and Philosophical View of the Chinese Empire*. London. 1795. Pp. 36-119; 120-202.

¹⁰ Lach, Donald F. *Asia in the Making of Europe*, Vol. I-II.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5. Pp. 731, 733.



记中把 *Sinarum* 之人称为 *Schinas*。¹ 1569 年克路士把他们称为 *Chinas*，而拉达在 1575 年时称他们为 *Chinos*，这显然是复数，其单数即 *Chino*，见于 1588 年门多萨著作的英译本²。1593 年一个法语文本把他们称为 *Chinois*，次年在英译本中出现³。

十七世纪的称呼更为繁复。1606 年，博特罗 (Botero) 称他们为 *Chinaes*，而斯科特则称他们为 *Chyneses*⁴。其他的称呼如：

Chynois (1623)、*Chinoys* (1624)、*Chinish*、*Chinian* (1625)、*Chinae* (1638)、*Chinaces* (1647)、*Chinoes* (1650)、*Chinaes* (1652)、*Chinoyse* (1653)、*Chineses* 或 *Chineteers* (1654)、*Chinesse* (1655)、*Chinensians* (1655)、*Chinoises* (1678)⁵。

其中有的称呼显然跟别的称呼相通，如 1638 年的 *Chinae*，也指 *Tabenzoes* (大明人) 和 *Sanglians* (商人)；1655 年的 *Chinesse*，译者注明等同于 *Chinese*, the *Chinois*；无论如何他们都是 *China* 的人民 (the people of *China*)。⁶

英文的 *Chinese* 这个拼写法在 1682 年的一部法文英译本中已经较多地使用，但显然译者仍然认为它是单数形式，若涉及到复数，则是 *Chineses*⁷；这是此前流行用法的沿用，如牛合孚的《联合省东印度公司出使中国皇帝-鞑靼大汗史记》1669 年英文译本、1655 年曾德昭《中华帝国志》英译本那样⁸。1688 年安文思著作《中国新史》的英译本中，当译者用来翻译同质性的民族时，都是用复数形式。⁹这种表达式一直延续到十八世纪。

这个转折可能是 1721 年左右完成的。该年，《旅行记新集》中收入法兰西国王在致大清皇帝的函，其中表达“二三十名中国人”和“所有中国人”时，英译本用的皆是“*Chinese*”，而不再是复数形式“*Chineses*”¹⁰。由此，“*Chinese*”从此同时具有单复数的意涵，亦即民族的意涵。在 1736 年杜尔德的《中华帝国全史》英译本中这种表达式已经定型。英文中，有关中国之人的称呼，其形式定型和实质定型差不多是同步的；这一定型确定本来是多样多元的中国之人是一个同质的民族 (nation)。

¹ Transylvanus, *Maximiliani Transyluani Caesaris a secretis epistola*. 1523. P. 4.

² Cruz, *Tractado em que se Cãm Muiro por Estêso au Cousas da China*. 1569. Pp. 24, 86. Rada, Martin de. “Relacion del Viage que se hizo Alatierra de la China,” in *Revista agustiniana dedicada al Santo Obispo de Hipona en su admirable conversi3n 3 la fe*. Valladolid. 1884(1575), vol. viii. No.1. p.659. Mendoza, Juan Gonz3lez de. *The historie of the great and mightie kingdome of China, and the situation thereof*. Trans. by R. Parke. London. 1588, p.240.

³ Eliot, John. *Ortho-epia Gallica Eliots fruits for the French*. London. 1593. pp. 37, 72. Leroy, Louis. *Of the interchangeable course*. R.A. trans. London. 1594. P. 134.

⁴ Botero, Giovanni. *A treatise, concerning the causes of the magnificencie and greatnes of cities*. Trans. by Robert Peterson. London. 1606. Pp. 77-78; Scott, Edmund. *An exact discourse of the subtilties, fashions [sic], pollicies, religion, and ceremonies of the East Indians as well Chyneses as Iauans, there abyding and dwelling*. London. 1606.

⁵ Hagthorpe, John. *The visions of things*. London. 1623. P.135. Heylyn, Peter. *Mikrokosmos A little description of the great world*. Oxford. 1624. Pp. 687, 5. Purchas, Samuel. *Purchas his pilgrimes in fiue bookes*. London. 1625. Vol.3, Pp. 202, 399. Herbert, Thomas. *Some yeares travels into divers parts of Asia and Afrique Describing especially the two famous empires, the Persian, and the great Mogull*. London. 1638. pp. 332, 206. Boothby, Richard. *A briefe discovery or description of the most famous island of Madagascar or St. Laurence in Asia neare unto East-India*. London. 1647. P. 49. Violet, Thomas. *A true discovery to the commons of England*. London. 1650. P.82. Darell, John. *Strange news from th' Indies*. London. 1652. P. 8. J. B. *Anthropometamorphosis: = man transform'd*. London. 1653. Pp.108, 204. Gayton, Edmund. *Pleasant notes upon Don Quixot*. London. 1654. P.88. Semedo, F. Alvarez. *The history of that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London. 1655. Pp. 13, 266, 283. La Peyr3re, Isaac de. *A theological systeme upon the presupposition*. London. 1655. Pp. 274, 255. R. B. *Miracles of art and nature*. London. 1678. P.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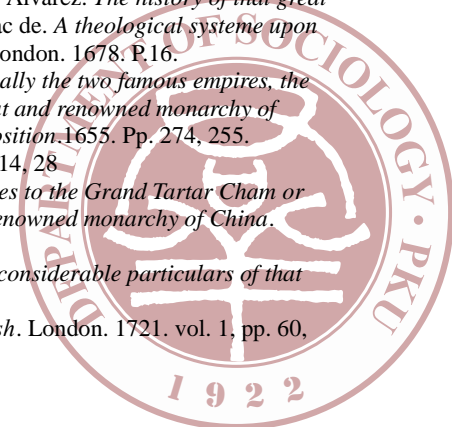
⁶ Herbert, *Some yeares travels into divers parts of Asia and Afrique Describing especially the two famous empires, the Persian, and the great Mogull*. 1638. pp. 332, 206. Semedo, *The history of that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1655. Pp. 13, 266, 283. La Peyr3re, *A theological systeme upon the presupposition*. 1655. Pp. 274, 255.

⁷ Baudier, Michel. *The history of the court of the king of China*, London. 1682, pp. 4, 14, 28.

⁸ Nieuwhof, Johannes. *An embassy from the East-India Company of the United Provinces to the Grand Tartar Cham or Emperovr of China*. London. 1669. Semedo, Alvaro. *The history of that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London. 1655.

⁹ Magalh3es, Gabriel de. *A new history of China containing a description of the most considerable particulars of that vast empire*. London. 1688. Pp. 230-231, 250-255.

¹⁰ Anonym. *A new collection of voyages and travels: Never before Publish'd in English*. London. 1721. vol. 1, pp. 60, 62.



有关中国之人称呼的形式定型和实质定型，与族性地理学范畴“中国本部”正相衔接，为欧洲作者塑造一个同质的族-该族所居之地 Chinese-China 或 China proper 奠定基础，到十九世纪后终于在欧洲文献中蔚为大观。

“中国本部”在欧洲的中国概念中的位置

在欧洲学术史上，与“中国本部”相对的概念是“中华帝国”：前者从一开始就被想象为纯粹的族性地域，是族性地理学的呈现；后者一开始就被想象为庞大芜杂而包罗万象的。

十六世纪初，欧洲作者得知“China”这个国度后，一开始并不知道它的政体属性；1516年时，他们所得信息稍微丰富，便确认它是王国；¹在其时欧洲的概念体系中，王国的范围较小，其下也没有省或缴纳贡税的属国；1536年因得知China有庞大的朝贡体系后，即认定其为帝国；²1550年代至1570年代欧洲学界得知其下有十多个省，加上朝贡体系之庞大，使得门多萨在1585年更加确信这一认定。³

假设C0=朦胧模糊的中国，具有无穷的演绎可能性，具有逼近中文里的“中国”概念的能力；C1=中华王国，C2=中华帝国，那么我们看到十六世纪1585年之前欧洲知识界关于China的概念就有这么一个结构关系：

$C0=C1: C2$

式中的“=”是一个历时的展开过程。也就是说，在欧洲作者笔下，朦胧模糊的中国先后展开为中华王国和中华帝国，尽管这两个话语之间因有紧张关系而不完全相容，但它们一直并存于欧洲作者有关中国的著述之中，使得欧洲著作中二重中国的意象非常明显。

1585年，“中国本部”概念（假设为C3）出现；在一定意义上，这个概念把“中华王国”话语深化为族性同质的国度，它对“中华帝国”话语却无能为力；尤其1644年大清朝建立之后，“中华帝国”话语获得实质性拓展（假设为C2'），不仅包括朝贡体系，而且还包括西藏、回部、蒙古、满洲等部，越来越逼近本土的“中国”概念，与“中国本部”概念的紧张加剧。这时欧洲著述中“中华王国”话语大范围地撤退，但“中国本部”概念却开始前所未有地繁荣起来，实际上替代前者的位置。于是我们看到这一概念进程：

$C0=(C1=C3): C2'$

十九世纪后，欧洲涉华话语的最大悖论是：欧洲的罗马帝国是不同的人群、语言和信仰体系汇集成的多样复合体，非常接近中国的朝贡体系，但欧洲作者却反其道而行，主导的观点逐渐将中国塑造为同质性帝国，从时间上的同质性转变为空间上的同质性：时空的同质性，亦即China族性的永恒性，从而在文化上和族性上将之改造为单一的Chinese民族-China国家模式，不允许容纳异质。欧美学界有关中国的主导性概念框架，最终的格式是：

$C0=C1=C2=C2'=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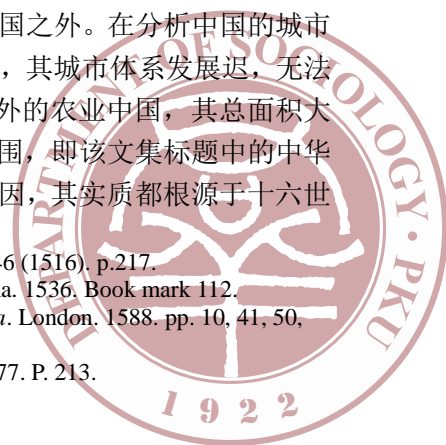
典型的代表是施坚雅的《中华帝国晚期的城市》。他把满洲（即东三省）作为农业中国的第九个区，也是最后一个区。这一区分就已经将蒙藏新疆等地区隔在中国之外。在分析中国的城市体系时，他进一步从方法论上把满洲排除，理由是汉人迁入的时间晚，其城市体系发展迟，无法按行政级别对满洲的城市进行分类：“所以，我的分析包括除满洲以外的农业中国，其总面积大致等于清代中国（Qing China）传统的‘十八省’。”⁴这里China的范围，即该文集标题中的中华帝国。施坚雅的区域无论是出于研究技术的原因，抑或汉人移民的原因，其实质都根源于十六世

¹ Barbosa, Duarte. *Livro em que dá relaçã do que viu e ouviu no Oriente*. Lisboa. 1946 (1516). p.217.

² Transiluanus, Maximilianus. *Il viaggio fatto da gli spagniuoli attorno al mondo*. Roma. 1536. Book mark 112.

³ Mendoza, Juan Gonz áez de. *The historie of the great and mightie kingdome of China*. London. 1588. pp. 10, 41, 50, 480.

⁴ Skinner, G. William ed., *The ci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Taipei: SMC Publishing, 1977. P. 213.



纪晚期门多萨提出的“中国本部”。

十六世纪初欧洲著述中 CO 中国模式所具有的诸种扩展潜力到此时就全部湮没；而这一欧洲话语离中国现实也越来越远。

“本部”概念意味着集合内构成元素的纯粹、纯洁，不容杂质混入，需要边界区隔，断绝沟通、交流；一切起源都追溯到集合内部，排除外部起源的可能；其基础和核心是基于血缘纽带的族性专属，以地域或国度的面目出现；随着欧洲中世纪体系逐渐转变为现代民族-国家体系和欧洲的对外扩张，本部概念经初级比附、甄别原则挪用和概念倒裁等手法而用来区格中国，实际是区格其内外关系。如果准确地译为中文，“中国本部”应该叫汉人本部，因为它从一开始就假设有一个纯粹的血缘群体汉民族（称为 Chinese）居住在其本部；如果这个本部有其他民族，都要识别并与其“隔离”开来。它与中国事实之间的张力暴露无遗，并一直延续：即便是在克路士和门多萨等的外围中国范畴中，“中国”也从来不是以血缘同质性族群来界定的。此外，这一观念导致西方学者选择性和固癖性地利用中国史料，无视中国文明内部不重视族的主流思想，以及由此具备的辩证声音，尤其是反对种族主义的声音，譬如儒家讲究有教无类，天下唯有德者居之；佛家主张无族的思想等。换句话说，欧洲学界的中国本部概念是对中国思想的抵抗与削弱。

自此以后，中国本部概念就成为欧洲（西方）学者笔下分析中国时的固定区隔单位¹。若按欧洲学界设定的关于民族-国家的理想型²，清帝逊位以后中国那些“本部”之外的部分，就将面临一个与本部缺乏清晰而合适关系的局面，在条件具备时注定要产生分离运动³。这迫使中国相当多的学人从中国诸文明本身的“你来我往，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多族共生遗产出发，建构统一的中华民族来与之对抗。

欧洲学界构造的有关“中国本部”的知识，在十九世纪中期以后迅速展示其权力的一面：欧洲列强根据这一知识，对清朝实施欧洲式裂解；但近代以此为理论先导蚕食中国并对其造成极大破坏的急先锋却是日本扩张主义者。

遗憾的是，十九世纪末期至 1930 年代中国学者却普遍地运用这个概念。

中国学者使用本部概念

1901 年梁启超将日文的“支那本部”改为“中国本部”后，1910 年代至 1930 年代“中国本部”概念在中国使用得较为普遍，似乎不是个问题；如 1914 年《政府公报》的交通部路政司布告中即说：“（大）同成（都）铁路系斜贯中国本部西北方一大干线；”⁴1918 年孙中山在《建国方略》中以武汉为“中国本部铁路系统之中心；”⁵中共二大宣言（1922）就提出“中国本部”各省跟蒙古、西藏、回疆等处历史上、文化上和经济上根本不同，提出“统一中国本部（东三省在内）为真正民主共和国，”“蒙古、西藏和回疆三部”成立民主自治联邦，并与中国本部统一起来建立中华联邦共和国⁶。

1939 年前有关中国本部的文作涉及四方面：一、除中共二大的宣言外，其他的尚具体涉及

¹ 如 Guthrie, William. 1800. *A New Geographical, Historical, and Commercial Grammar: and Present State of the Several Kingdoms of the World*. London. 1800. P. 701. Brookes, R. *Darby's Universal gazetteer*. Philadelphia, Bennett & Walton, 1827. Pp.154-155.

² Navari, Cornelia. “The origins of the Nation-state”, in Leonard Tivey ed. *Nation-state, The Formation of Modern Politics*. Oxford [England], Martin Robertson. 1981.

³ Mungello, D. E. *The Great Encounter of China and the West, 1500-1800*. Rowman & Littlefield Pub Inc., 2009. P.5.

⁴ 《交通部路政局布告》，《政府公报》1914 年第 647 期 22 页。

⁵ 孙中山，《建国方略》，牧之等选注，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4 年 149 页。

⁶ <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64168/64554/4428164.html>；亦参《中国共产党历史参考资料》（一），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57 年 2 月版，第 116 页。



内外蒙古与“中国本部”的关系¹、东北与“中国本部的关系”等；²二、用后世的“中国本部”概念去重新理解历史，如上古中国本部的诸民族（章赋浏）、中国民族怎样统一“中国本部”（吕思勉）和元代“中国本部”之疆域区划与其制度（顾颉刚、史念海）等³；三、“中国本部”事项，如气象、区域经济关系等；⁴四，日本对“中国本部”的侵略。⁵

清末激进的革命党人接受经日本而转来的欧洲“中国本部”概念最深，如邹容《革命军》所言：“中国人种，蔓延于中国本部、西藏及后印度一带地方，更详别为三种：第一、汉族。汉族者，东洋史上最特色之人种，即吾同胞是也。据中国本部，栖息黄河沿岸，而次第蕃殖于四方。”第二即西藏族，第三即交趾支那族。汉族在“秦汉之世，已布满中国之全面，以中国本部为生息之乡。”“昔之《禹贡》九州，今日之十八省，是非我皇汉民族嫡亲同胞，生于斯，长于斯，聚国族于斯之地乎？”⁶此大概属于借西学之概念工具，在西学框架之中，寻“汉族”自存自保之计。今日学界，亦不少见在西学之中寻中国出路。⁷

1935年柯象峰在《中国贫穷问题》中列出“中国本部诸省公元620至1619年间每一百年中所发生之灾荒次数，”所指的中国本部实际是北部六省（河南、河北、陕西、山西、山东和甘肃）、中部五省（浙江、江苏、湖北、四川和安徽）以及南部七省（江西、湖南、福建、广西、广东、云南和贵州）等十八省。若说这个本部概念是受了外国学者的影响所致，他稍后在另一表“从中国历史上各朝代观察而得的每世纪所发生之水灾次数”使用的从唐代至清代（618-1900）的“中国”概念与此并没有不同。他在表中列举的也是上述十八省，东三省、西康、新疆、青海、西藏、台湾和蒙古不在其内。⁸从唐至清近一千三百年的漫长时间里，这十八省事务范围是怎么严整一致地确定出来的？须知十八省是清代才确定的名称。范围不能清晰地确定，数据便没法准确地统计得到；若要划出十八省的清晰边界，便类同于划出一个民族-国家的边界；而上述以“中国本部”概念去理解历史的史学家，差不多都假设那是汉民族的本部，跟欧洲十六世纪以后发展起来的民族-国家观念，达成完全一致。

“中国本部”的另一层意义，可以从世界范围的比较中看出。1932年《华侨半月刊》载“各国人口密度”表；在“国名”下首列“中国本部”，以日本本国、英本国、苏俄、德本国、荷兰本国、比国、法国和美国踵之。⁹从作者的逻辑来说，“本部”实际上相当于后面的欧亚诸“本国”，而这些“本国”是相对于其海外殖民地而言的。在一战后美国总统威尔逊号召殖民地民族脱离母国自决的背景下，该国名罗列，其政治意义已经颠覆居于该表核心的数据之学术意义。

1979年台湾省柏杨氏《中国人史纲》以华夏族中心主义为主导，基本的概念体系差不多是欧洲的分类，而地域划分亦基本上从于欧洲的地理分类，其中的“中国本部”，恐怕是一个创新：

¹ 杨青田，《日苏冲突与蒙古》，《世界知识》1934年第1卷第1号，18页。方秋苇，《中国边疆问题十讲》，上海：引擎出版社，1937年，25页。冯思聪，《外蒙与抗日战争》，1938年，8-10页。

² 许逸超，《东北地理》，南京：正中书局，民国24[1935]年，8页。李长垣，《东北原始民族和中国本部民族在人种上的关系》，《新亚细亚》1936年第11卷第4期42-47页。

³ 章赋浏，《东洋史》，世界书局，1935年，5页。吕思勉，《中国民族演进史》第四章标题“中国民族怎样统一中国本部”，上海：亚细亚书局，1935年。顾颉刚，史念海，《中国疆域沿革史》，长沙：商务印书馆，民国27[1938]年，内有“元代中国本部之疆域区划与其制度。”

⁴ 《中国本部民国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之寒潮》，《气象月刊》1936年第9卷第11期4页。吴泽霖，《中国本部两大区域的土地关系（陶直夫著）》《图书评论》1933年第2卷第2期130-131页。

⁵ 章勃，《日本对华之交通侵略》第三章即“日本侵略中国本部铁路概论”，上海：商务印书馆，1931年，117页。晋笙，《国外时论介绍：日本控制中国本部（撮自纽约泰晤士报十二月十五日社论 Nathaniel Peffer 作）》《外交评论》1936年第6卷第2期128-130页。

⁶ 邹容：《革命军》，冯小琴评注，北京：华夏出版社，2002年44-46页。

⁷ 此恐罗志田所反思的从天下到世界到民族国家的进程，参氏文：《走向世界的近代中国——近代国人世界观的思想谱系》，《文化纵横》2010年3期。

⁸ 柯象峰，《中国贫穷问题》，南京：正中书局，1935年，150、154-155页。

⁹ 《各国人口密度》，《华侨半月刊》1932年第1期37页。



甚至连云贵两省常常都不包括在内。这是在欧洲“中国本部”概念中去掉云贵高原（地理划分）所致，即钱穆所批评的把政治地理与自然地理混淆。¹柏杨氏说中国本部“即中国最初的疆土，犹如英国最初的英格兰，美国最初的十三州。”这差不多是用欧洲-西方的殖民扩张（即增域型本部）来解释中国史，不仅与欧洲识别“中国本部”所采取的方法相反，也与事实本身相反。他说最初疆土，既不是黄帝时代黄河中游一带的两三万平方公里，也不是夏商两代的中原，而是秦始皇扩张以后的三百万平方公里：“北到万里长城，南到南中国海，西到黄河南岸的兰州，东到东中国海（包括渤海、黄海、东海）。”只不过他认为十七世纪以后纳入的台湾岛，有时候河套、河西走廊、云贵两省和海南岛等，也算在内。²

上述例子说明欧洲-西方概念影响中国学者之深，若不借用欧洲-西方的学术概念，我们有时连开口表述自己都困难。³

余论：选择性地利用中国材料植入欧洲范畴之中

本文讨论“中国本部”概念在欧洲现代早期诞生的观念结构和过程，尤其是其涉及族性的思想渊源。我们或可稍稍谈及中国学者对“中国本部”概念的批评，并借此机会揭示这个欧洲概念与中国观念和现实之间的紧张关系。

1939年顾颉刚揭示因使用“中国本部”概念而造成国家分裂的危险、在政治上给中国带来破坏性；大部分作者自此而后骤然放弃这个概念。顾颉刚认为“中国的历代政府从不曾规定某一部分地方叫作‘本部’，中国的各个地理学家也不曾设想把某一部分国土定为‘本部’，在四十年前我们自己的地理书里更不曾见过这‘本部’的称谓。”⁴持类似思想的还有钱穆。

1950年代钱穆在谈到元明以后的省区制度时曾顺带批评这个“本部”概念，说“行省之称到底是不妥，又加说本部十八省，那更荒谬。中国历史上根本就没有所谓本部非本部之别。秦代万里长城早已东达大同江，辽河流域永远在中国历史圈之内，如何说它不是中国之本部？这原外族有意混淆是非造出来做侵略的口实。此刻又有所谓华南、华中、华北等称呼，试问中国政治区域上，有没有这些分法呢？中国人不注意，大家跟着这样叫，现在还没有事，不要紧，十年二十年以后，说不定政治上，外交上又发生问题。连我们的脑筋里，观念上，也会发生问题的。如想我们是华南，你们是华北，这些观念，都会发生很大作用。”⁵顾颉刚和钱穆都注意到这个概念与中国事实相左，而政治上的问题更大，并非偶然。

从认识论来说，如钱宾四先生所论“中国历史上根本就没有所谓本部非本部之别”属实，那又如何看待美国学者何汉理之见呢？1990年代初何汉理曾指出“中国本部”和“大中华”（Greater China）概念来自中国传统上对中国本部和藩属所作的区隔，随后为西方地理学者所接受⁶。我们反推一下：假定西方地理学者全面理解中国学者的天下观中的夷夏之辨，然后把夏作为本部，夷作为藩属，那他们一定知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也一定知道朝贡体系，必然不会贸然得出这样的结论。因此，何汉理所论是晚近西方汉学/中国研究中常见的“概念倒栽”。

在他看来，1825年威廉·达比的《通用地理志》、1855年加尔文·史密斯的《哈珀世界统计志》以及1883年李频科（Lippincott）的《地理志》即已对 Greater China（大中华）和中华帝国

¹ 钱穆：《中国历代政治得失》，北京：三联书店，2001年，第119页。

² 柏杨：《中国人史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0年，59-63页。

³ 类似的处境，亦参罗志田，《借世界说中国：梁漱溟言学问的窘境》，《社会科学研究》2017年1期。

⁴ 顾颉刚，《“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益世报》1939年1月1日；亦参见马戎主编《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2012年122期，第14-15页。

⁵ 钱穆：《中国历代政治得失》，北京：三联书店，2001年，第120页。

⁶ Harding, “The Concept of ‘Greater China’, Themes, Variations and Reservations.” 1993, pp. 661-62.



的其余部分作了区分。把中国本部和藩属合二为一，则至少要追溯到 1934 年乔治·科里塞对中国的统计研究；1940 年乐英才（Owen Lattimore）述及长城以内的中国和六个边疆区域（满、内外蒙、新疆、西藏本部、青海及西康）之合一。1940 年代美国政府的地图上也用“大中华”。¹“中华帝国”和“大中华”是欧洲学界在自身的概念系谱中创造出来理解中国体系的。中国体系谓何？中国的相应概念又是什么？

2005 年周锡瑞在讨论清帝国变成 Chinese 的民族国家 China 的过程时，从华夷之辨开始分析中国观。他认为魏源《圣武记》中的一段话代表十九世纪早期汉人中普通而有影响的观念：“蒙古，诸游牧国之大名也。十七行省及东三省地为中国，自中国而西回部，而南卫藏，而东朝鲜，而北俄罗斯，其民亦皆土著之人，其国亦皆城郭之国。”²周锡瑞由此认为魏源将边疆依附地区视为与中国不同者。他为“十七行省”加上“中国本部”（China proper）予以说明³。不过他所论并非魏源在《圣武记》中所用之“国”和“中国”的全部含义；若我们全面把握魏源的概念体系，可知周氏是选择性地截取魏氏观点来附到西方概念之上以论证其合法性。

比如魏源说：“大清国之兴也，肇有金、辽部落，继兼有元裔之蒙古，继兼有朝鲜及明，则语言、衣冠皆不同”；“此前太祖天命中臣服诸国，除沈阳、辽阳得自明外，余若黑龙江五部，长白山二部、东海三部、扈伦国四部，凡河东、河内、河西之地，使犬、使鹿之邦，明人所称南关、北关者，皆金代部署，语言相同城郭之国，非蒙古行国也。”显然这里的“诸国”都涵盖于大清国之中，为其统属。关于中国，他说：“俄罗斯国至明始大，其地袤络满洲、蒙古、新疆之西北境，与中国相首尾。”“大清怒西洋鸦片之耗蠹中国”；这里的“中国”包容满洲、蒙古、新疆诸部，显然跟周锡瑞摘取的“中国”义不同。此外，他还忽略魏源书中统属性的天下观与国家观，如“夫惟知武烈之不易，则知王业之艰难；知王业之艰难，则不敢谓祖宗朝徼天之幸，以一旅取天下”；“国家极盛于乾隆之六十年，版舆生齿倍雍正，四夷宾服逾康熙。”⁴

魏源的天下观差不多就是指整个世界，周锡瑞所说的那些非“中国本部”的部分，都属于“四夷”的范畴；但周氏皆舍而不取，把魏源著中的天下-诸侯国-四夷观全部抛弃，代以西方的民族-国家观。周锡瑞所论实为断章取义，以使魏源符合他的理论，因而经不起史实的考验：这理论便是延续西方汉学自十六世纪以来的传统，去掉历史上那些弹性而丰富的关系体系，把 China 本质化和静止化。此外，周氏要论证清是如何在二十世纪初变成 China；言下之意，清不是 China；这跟十八世纪中期以来西方汉学或中国研究一直视清为 China 的学术史相左。他把大清视为“帝国”，因此有本部之说；把魏源的话放在西学语境中，给人的印象是魏源作为一个儒家知识分子，有着“中国本部”的想法。周锡瑞此举亦属“概念倒裁”。

欧洲学者的“中国本部”概念把中国的十五或十八或二十二省想象成是纯汉人的国度，其实是文化本质主义和种族主义。1950 年代以后，中国政府在这些省份里识别出 56 个民族中的大部分，单云南就有 25 个非汉民族，每一个的人口都在 4000 人以上，皆聚居；贵州的世居少数民族有 16 个，广西有 11 个，湖南世居少数民族人口在 10 万以上的有 5 个，河北世居少数民族人口万人以上的有 4 个；（范围有变动的）四川的世居少数民族有 14 个。可见西方学者想象的汉人本部，历来是诸族杂居、文化多元多样的。

即便“汉人”也是多元混杂。如许倬云与王晴佳所述，“汉”实际是文化概念，包容各种族群，与欧洲以族群、种族、血统来界定的族群如犹太人、日耳曼人、拉丁人等不同⁵。按岳安歌

¹ Harding, “The Concept of ‘Greater China’, Themes, Variations and Reservations.” 1993, pp. 661-62.

² 魏源：《圣武记》，北京：中华书局，1984 年 93 页。

³ Esherick, Joseph W. “How the Qing Became China”, Joseph Esherick, Hasan Kayali and Eric Van Young, eds. *Empire to Nation*. Lanham, Md., Rowan & Littlefield, 2006. p. 233.

⁴ 魏源：《圣武记》，北京：中华书局，1984 年 1、95、243、253、22、375 页。

⁵ 许倬云：《我者与他者》，北京：三联书店，2010 年 26, 39-43 页；Wang, Q. Edward. “History, Space, and Ethnicity: The Chinese Worldview,” *Journal of World History*, Vol. 10, No. 2. 1999.



近来的研究，1950年代国家创造出“汉族”这一身份，但却无能形塑之；假如国家不在场，“汉族”就会分解为各种各样的地域性族群如大陆人/香港人/台湾人，或基于城乡差异的族群，或基于当地人-外来人分野的族群。¹这恰是对数百年前欧洲学者创造出的“中国本部”概念的否定。

若以文化为标准，我们便可视中国为各种关系聚合的体系：即便京城亦是多元混杂²，并无所谓族性本部之说。民间如此，上层亦不例外。陈寅恪在1930年代的研究，发现李唐实为鲜卑族后裔；³这便是中国历史上他族入主中原的途径之一，是以“汉人”自许；摒弃狭隘的族的思路，以中华正统和天下共主自许，如满洲，则是另一途径。

中国诸文明相对不重视“族”。如道家和儒家的天下观，都明确地排斥排他性的“族”在思考天下时的位置，佛家（藏传、汉传和上座部）的空性思想同样摒弃执着于“族”的观念；正是这些非族性、超族性的思考方式，强有力地支撑多元、多样和包容性的思想⁴与实践。譬如伊斯兰教在传入中国后，跟中国诸文明互动，产生本土化的教派如西道堂等，在融合儒家文化和藏文化方面贡献尤其出色。⁵其中汉文明对天下的想象，可以五服制为例，即《国语·周语》所载“先王之制，邦内甸服，邦外侯服，侯卫宾服，夷蛮要服，戎狄荒服。”他观的人类学强调本土概念在解释当地社会-文化事项和历史时处在首要地位。不然，若按欧洲-西方的“本部”族性地理学来看，甸、侯、宾、要、荒五服中，哪一服应算族性本部呢？如此思考，则实是根据欧洲标准将“天下”秩序族性化。

【论 文】

辛亥革命时期的十八省建国思想及其后果⁶

张 永

清末革命派中存在着基于狭隘的“民族建国主义”的以在十八行省恢复建立汉族国家为目标的革命建国思想，而视满、蒙、回、藏等少数民族聚居区域为可有可无之地，这客观上为日本黑龙会等国外侵华势力提供了可乘之机，也导致国内满、蒙、回、藏各族对革命充满疑惧因而产生离心倾向，这使得国家在辛亥革命过程中面临领土分裂和由此引发大规模民族仇杀的巨大危机。但国内各派政治势力大多能够以维护国家领土完整和民族团结为重，终于使江浙一带象征五族共和的“五色旗”取代武汉军政府象征十八省汉族铁血团结的“十八星旗”成为中华民国国旗，标志着五族共和代替了狭隘的汉族立场被确立为国策，这是使国家转危为安的重大决策。南北议和以清帝退位，将其主权及相应的疆域完整移交民国政府而完成，保持了主权和领土的连续性，使得五族共和真正得以实现，避免了国家分裂和大规模民族仇杀的灾难，因此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

¹ Joniak-Lüthi, Agnieszka. *The Han: China's Diverse Majority*.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15.

² 王铭铭：《超社会体系》，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5年。

³ 陈寅恪：《李唐氏族之推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1931年1期。

⁴ 最近的例子，可参赵汀阳：《惠此中国》，北京：中信出版集团，2016年。

⁵ 与儒家思想的融合，见敏生光，《刘智思想与西道堂》，《回族研究》1991年4期；亦参马强，《走出边缘困境：从成达师范透视民国时期回族精英的文化心态》，《西北民族研究》2008年4期。与藏文化的融合，最先为李安宅所注意；近来唐聪丽有专门的跟进调查（《西道堂在藏区——穿越社会之商业“王”》，四川大学硕士论文，2012年）。

⁶ 本文刊载于 近代中国网 2017-4-24 <http://bbs.tiexue.net/bbs73-0-1.html>

